股票代號：4912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LemTech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Holdings Co., Limited

2013 年度

年　報

2014 年 5 月 15 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楊煌龍
職稱：總經理特別助理
電話：(02) 8684-1618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代理發言人姓名：胡雪松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2) 8684-1618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徐啟峰
職稱：訴訟及非訟代理人
電話：(02) 8684-1618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總公司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st Floor,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 1003, Cayman Islands
電話：(086)512 5717 5855

(二) 子公司

Super Solution Co., Ltd
地址：3rd floor, Raffles Tower, 19 Cybercity, Ebè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電話：(02) 8684-1618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巍塔路 128 號
電話：(0086) 512 5717 5801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 1 號 E032 棟
電話：(02) 8684-1618

Lemtech USA INC.
地址：185 ESTANCIA DR SUITE 117 SAN JOSE CA 95134
電話：(02) 8684-161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emega.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話：(02) 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陳慧銘、謝明忠會計師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ky-lemtech.com

七、董事會名單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主 要 學 (經) 歷
董事長	徐啟峰	中華民國	彰化陽明中學 力曜實業有限公司製造部副理 偉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　事	葉　航	中國大陸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畢業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模具設計部門主管
董　事	曾金成	新加坡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Master Craftsman Certificate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 of Singapore)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工程項目部經理
董　事	談　勇	中國大陸	上海機床電器廠技校畢業 日本先鋒電聲器材有限公司 模具部課長 上海進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業務主管
獨立董事	楊瑞龍	中國大陸	中國人民大學 經濟學博士 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院 經濟學教授/院長 昆山潔淨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余啟民	中華民國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律暨法學博士 台灣科技產業法務經理人協會 秘書長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仲裁人 中華民國法律服務協會 理事長
獨立董事	李偉民	中華民國	台灣大學　商學系學士 康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西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宇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4
二、公司沿革 4
三、集團架構 5
四、風險事項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從業員工資料.....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2
陸、財務概況..... 8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查核報告..... 9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合併財務報告..... 9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3
一、財務狀況..... 93
二、財務績效..... 94
三、現金流量..... 9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1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1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聯德的支持，並於百忙之中參加本公司 2014 年度股東常會，本人僅代表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歡迎大家蒞臨指教。

本公司經結算後，2013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31,234 仟元，較去年的 204,396 仟元減少了 35.79%，而每股稅後盈餘為 4.00 元，較去年的 7.24 元減少了 3.24 元；2013 年的營收品質不如 2012 年，反應在本公司體質上就是毛利下降，再加上目前處於資本支出階段，故導致在資產及股東報酬率下滑。毛利下滑主因有三：1.客戶持續性的要求調降價格、2.員工薪資持續性上漲及 3.新購設備開始攤銷折舊，上述都是本公司目前面臨的挑戰。

本公司近期到中期階段是追求成長及加強提升技術，當然這是一體二面，故可以預見會有持續性地資本支出；另外一項應對政策是增加高毛利、較長生命週期的產品，增加產品面的組合，藉以達到分散或降低產品產業集中化的風險。

一、20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114,891	1,932,714	182,177	9.43
營業成本	1,643,440	1,459,388	184,052	12.61
營業毛利	471,451	473,326	(1,875)	(0.4)
營業費用	299,782	223,485	76,297	34.14
營業利益	171,669	249,841	(78,172)	(31.2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287	15,297	(2,010)	(13.1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5,904	17,879	(1,975)	(11.05)
稅前利益	169,052	247,259	(78,207)	(31.63)
減: 所得稅費用	37,818	42,863	(5,045)	(11.77)
本期淨利	131,234	204,396	(73,162)	(35.79)

增減變動分析：

(1) 營業費用增加：昆山當地人工薪資高漲，加上遷廠產生之費用所致，如交通車、倉租及設備安置前閒置產能及重新驗證等。

(2) 營業利益減少：因費用較上期增加近 3 成，導致本期營業淨利同比例減少。

(3) 本期淨利減少：係本期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皆因上述原因增加，致使淨利下滑。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2013 年度僅內部設定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本公司專注於提升較高毛利產品組合及整合客戶資源，加強與知名企業合作，又公司財務操作一貫穩健，收支狀況良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減)%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2,114,891	1,932,714	9.43
	營業毛利	471,451	473,326	(0.4)
	利息收入	5,747	2,350	144.55
	利息支出	3,781	3,258	16.05
	稅後純益	131,234	204,396	(35.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6	15.19	(52.8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92	24.37	(46.98)
	純益率（%）	6.21	10.58	(41.30)
	每股盈餘（元）	4.00	7.24	(44.75)

(四) 研究發展狀況：持續致力於現有機制的改良、提升及整合，以期提供更人性化及兼具廣度及深度之服務。

二、2014 年營運計畫

(一) 經營方針

展望 2014 年，公司將面臨更多挑戰及機會，我們將致力於產品、服務創新的持續領先，不斷提昇經營效率及品質水準，加強業務拓展，以追求營收及獲利的成長。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公司歷年來之營收皆呈現穩定成長，故預計現有產品之銷售額仍將續增。除以現有市場及技術基礎，持續開拓新客源，另深化新產品，期於差異化內容性產品開拓新產品市場。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積極開發新產品、新市場及新用途，以爭取訂單。
2. 致力成本結構之改善，改進內部管理流程，增加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定位為全方位多領域沖壓零配件供應商，發展以模具技術研發為核心，產

品向不同領域多元化方向發展。

(二) 積極拓展客戶與市場佔有率。

(三) 引進策略夥伴提升產品和客戶之競爭力和跨足新產品領域之力道。

(四) 持續加強公司治理，以追求公司之永續發展。

(五) 穩定之財務規劃，降低外在匯率急遽之風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1. 隨著新進同業之間的競爭日益激烈，產品價格的壓力與日俱增，在激烈的市場競爭壓力下，除需持續提供價格競爭優勢之產品外，尚需維持應有之產品品質。
2. 為了因應工資成本逐年上升，增加營運成本，開發自動及半自動化設備，且利用大陸廠區充沛之勞動力，於產品設計時將這些製程因素考慮進去。

(二) 法規環境影響

1. 本公司對於生產後所產生之廢料亦委由合格之廠商處理，本公司秉持善盡社會責任與符合世界有關環境品質要求。
2. 關於新的法令之修正，預先進行對股東權益最佳的準備及規劃，將不確定風險降至最低。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依市場相關分析報告全球經濟風暴後的影響，景氣仍未完全復甦，故仍有經營不確定之風險，需更小心控制預算並降低庫存，提升較佳的財務結構，與客戶及廠商保持密切聯繫，保持敏感的市場嗅覺，降低經營的風險。
2. 針對未來預算的不確定性，將加強正確財務資料的提供，以供決策單位做最正確的判斷，例如損益兩平點，產能利用率等。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熱情參與並祝福各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啟峰

總經理　　葉　航

會計主管　胡雪松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精密金屬模具及五金沖壓件之生產及銷售，於 2003 年及 2010 年分別在昆山市張浦鎮及新北市樹林區設立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及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作為本集團之生產營運據點。

爾後本集團為響應政府回台申請興櫃及第一上櫃於 2009 年 9 月 29 日設立 Lemtech Holdings Co., Limited，並於 2009 年 11 月 23 日進行換股，由 Lemtech Holdings Co., Limited 發行新股予 Super Solution Co., Ltd 之原股東，換股比例為 24.99 : 1，取得 100%之股權。經股權交換後，本公司正式納入 Super Solution Co., Ltd 及其直接或間接之轉投資公司，成為本集團之控股母公司，並於 2011 年 4 月 29 日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上櫃掛牌。

二、公司沿革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2012 年 02 月	1.昆山聯德獲奧托立夫 2011 年度最佳供應商。 2.昆山聯德通過和聯永碩的綠色產品體系認證。
2012 年 03 月	昆山聯德鉸鏈事業部通過法國貝爾 ISO9001:2008 年度監督審核，暨通過松下的審核，成為其合格供應商。
2012 年 04 月	1.昆山聯德通過法國貝爾 ISO/TS16949:2009 年度監督審核/IATF 的見證審核。 2.昆山聯德成立散熱模組事業部。 3.昆山聯德通過法國貝爾 ISO14001:2004 年度監督審核。 4.昆山聯德張浦巍塔路新工廠車間舉行上樑儀式。 5.昆山聯德導入 EasyFlow 電子簽核系統。
2012 年 05 月	1.昆山聯德模組事業部通過了緯創的審核，成為其合格供應商。 2.昆山聯德研發費用加計扣除退稅人民幣 70 多萬元。 3.昆山聯德獲中國江蘇省昆山市政府給予優良企業回臺上市獎勵金計人民幣 250 萬元整到帳。
2012 年 06 月	昆山聯德榮獲古河電工海外『最佳合作夥伴』獎。
2012 年 07 月	昆山聯德通過 Google 審核，成為合格供應商。
2012 年 09 月	昆山聯德成功組織公司消防演習。
2012 年 11 月	1.昆山聯德獲得柏格華納 Morse TEC 2012 年度優秀供應商。 2.聯德控股辦理現金增資，成功募集新臺幣 2.15 億元。
2012 年 12 月	昆山聯德張浦新工廠建築完成竣工驗收。
2013 年 01 月	昆山聯德獲評為奧托立夫 2012 年度優秀供應商。
2013 年 03 月	聯德控股和泰國上市的汽車零件大廠 Aapico 合資成立公司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擴展海外營運據點及增加往來客戶。
2013 年 05 月	於美國成立子公司 Lemtech USA Inc.。
2013 年 05 月	昆山聯德張浦工廠正式啟用。
2013 年 05 月	昆山聯德張浦新工廠通過法國貝爾 ISO/TS16949:2009 認證。
2014 年 01 月	昆山聯德榮獲奧托立夫 2013 年度優秀供應商。
2014 年 04 月	發行 2014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14 年 04 月	於香港成立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三、集團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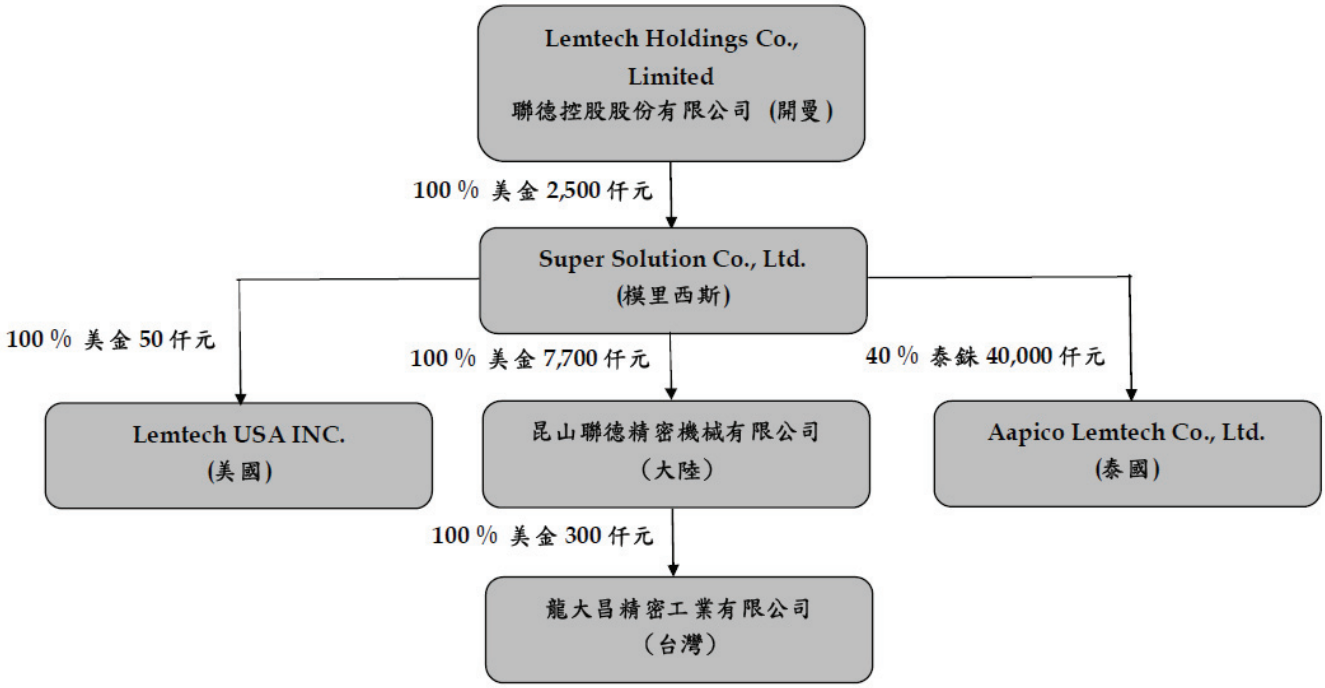

四、風險事項：

最近年度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重要子公司之標準者，應增列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符合所謂重要子公司認定標準者為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及 Super Solution Co., Ltd.。當地關於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等風險事項，請詳本年報第七章之風險事項評估及其他重要事項說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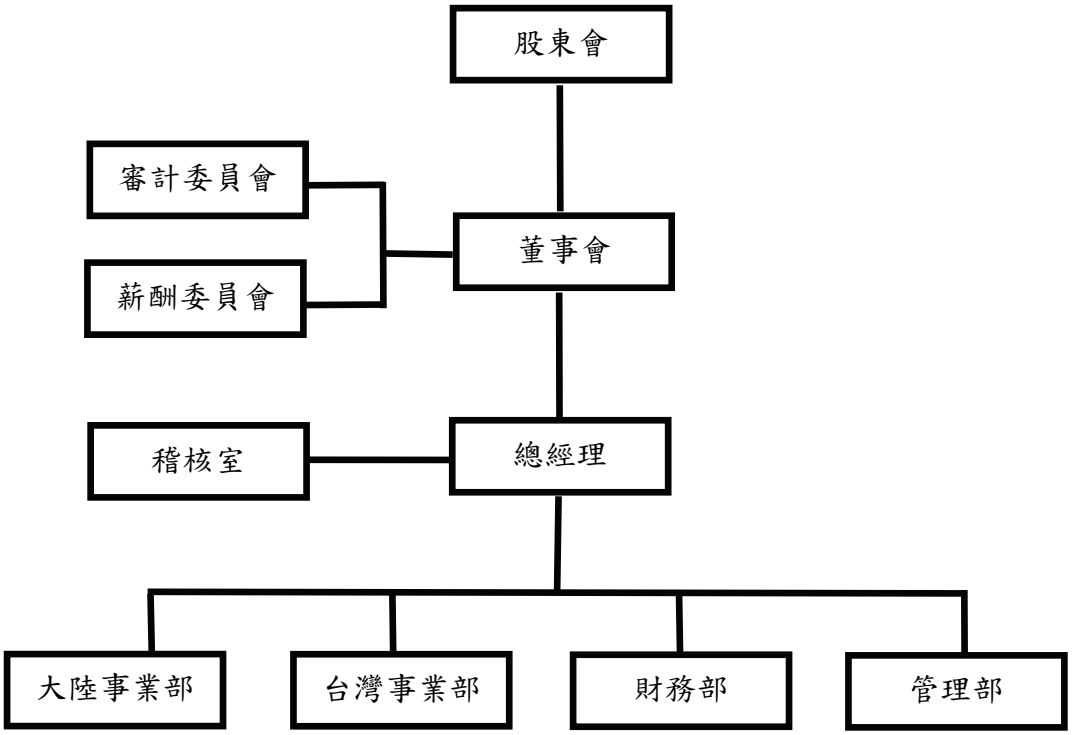

(二) 各主要部門經營業務

1. 審計委員會：(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薪資報酬委員會：(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總經理：為公司最高的統籌決策者，督導公司各項作業之落實與執行，並執行董事會之決議。

4. 稽核室：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改善作業及提高作業效率。

5. 管理部：負責公司人事、總務、安全、資訊及關務管理。

6. 財務部：負責公司投資、營運資金之管理，生產及銷售成本會計事項之整理，財務報表之編製，稅務之管理。

7. 大陸及台灣事業部：依據公司所定之產品方向及經營政策，訂定營運模式，並規劃組織運作架構，並以滿足顧客之需求為依歸，達成公司所訂之目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徐啟峰	2012.06.15	3	2009.09.29	6,750	24.28	6,083	18.55	-	-	-	-	● 彰化陽明中學 ● 力曜實業有限公司模具師 ● 力曜實業有限公司製造部副理 ● 偉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龍大昌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台灣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葉　航	2012.06.15	3	2009.09.29	4,200	15.11	4,247	12.95	-	-	-	-	●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畢業 ● 上海實業交通電器有限公司模具設計員 ●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模具設計部門主管	● 本公司總經理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曾金成	2012.06.15	3	2009.09.29	5,000	17.98	4,354	13.27	-	-	-	-	●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 Master Craftsman Certificate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 of Singapore) ●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工程項目部經理	● 本公司業務總監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談　勇	2012.06.15	3	2009.11.24	1,685	6.06	1,744	5.32	-	-	-	-	● 上海機床電器廠技校畢業 ● 新加坡安特公司模具製造及修理 ● 日本先鋒電聲器材有限公司 模具部課長 ● 上海進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業務主管	● 聯德控股廠房基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瑞龍	2012.06.15	3	2009.11.24	-	-	-	-	-	-	-	-	● 南京師範大學 ● 南京大學 經濟學碩士 ● 中國人民大學 經濟學博士 ● 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新勝大隊 農村務農 ● 江蘇省行政學院經濟學教研室 經濟學助教	● 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院經濟學教授/院長 ● 昆山潔淨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余啟民	2012.06.15	3	2010.06.17	-	-	-	-	-	-	-	-	●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律暨法學博士(J.D. & S.J.D) ●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學碩士(LL.M.) ● 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律學系 法學士(LL.B.) ● 東吳大學法學院 助理教授	● 東吳大學法學院 副教授 ● 台灣科技產業法務經理人協會 秘書長 ●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仲裁人 ● 中華民國法律服務協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偉民	2012.06.15	3	2010.06.17	-	-	-	-	-	-	-	-	● 台灣大學　商學系學士 ● 明新工專　機械科 ● 康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康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 西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 宇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2.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啟峰			✓	✓			✓	✓	✓	✓	✓	✓	✓	0
葉　航			✓				✓	✓	✓	✓	✓	✓	✓	0
曾金成			✓				✓	✓	✓	✓	✓	✓	✓	0
談　勇			✓	✓			✓	✓	✓	✓	✓	✓	✓	0
楊瑞龍	✓		✓	✓	✓	✓	✓	✓	✓	✓	✓	✓	✓	0
余啟民	✓		✓	✓	✓	✓	✓	✓	✓	✓	✓	✓	✓	0
李偉民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葉　航	2003.03	4,247	12.95	-	-	-	-	●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畢業 ● 上海實業交通電器有限公司模具設計員 ●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機箱組裝策略事業部)模具設計部門主管	● 聯德控股(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 昆山聯德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0
業務總監	曾金成	2003.10	4,354	13.27	-	-	-	-	●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 Master Craftsman Certificate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 of Singapore) ●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機箱組裝策略事業部)工程項目部經理	● 昆山聯德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0
行銷總監	Murali Nair	2013.02	-	-	-	-	-	-	● Bachelor of Science Degree (Honors), University of Bradford, United Kingdom ● Diploma in Engineering, German Singapore Institute, Singapore ● Embatech Sdn Bhd（General Manager） ● Circuit Sales Inc (CSI)（Business Development and Strategy Consultant）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	蔡文龍	2014.03	522	1.59	-	-	-	-	● 復旦大學網絡教育行政管理專業（大專） ● 日本國秋田縣山口電機株式會社 研修生 2 年 ● 山口電機中國廣東工廠山口電器有限公司 資材部主管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	李配宇	2014.03	453	1.38	-	-	-	-	● 安徽省國防職業技術學院 機械製造專業 ● 湖林金屬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模具課長 ● 昆山乙盛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模具設計組長	無	無	無	無	0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品保部經理	趙偉斌	2004.10	-	-	-	-	-	-	● 蕪湖職業技術學院 經管系畢業 ● 宏新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品保課長	無	無	無	無	0
管理部經理	錢建芳	2007.01	-	-	-	-	-	-	● 江蘇燎原廣播電視學校財務會計中專教育畢業 ● 士禾塑膠(昆山) 有限公司 生產管理、業務、關務 ● 昆山欣億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設廠籌備負責、財務 ● 昆山乙盛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關務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財務、管理	無	無	無	無	0
資材部經理	佘麗	2006.04	-	-	-	-	-	-	● 東北林業大學計劃統計專業 ● 長江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 湖林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 昆山廣播電視大學財務本科	無	無	無	無	0
生產部經理	何小寶	2006.11	-	-	-	-	-	-	● 南京審計學院 資訊管理 ● 湖林金屬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管理	無	無	無	無	0
財務部經理	胡雪松	2007.01	-	-	-	-	-	-	● 南京審計學院會計學專業本科 ● 好孩子集團公司玩具廠財務主管 ● 埃思瑪格拉絲精密陶瓷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 盛旺汽車零配件(昆山)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0
內部稽核主管	陸林生	2009.09	-	-	-	-	-	-	● 蘇州財經函授學校-大專 ● 昆山市染織二廠，出納、成本、主辦會計； ● 凱盛精細化工（昆山）有限公司，主辦會計； ● 國堡潔淨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財務、總務主管 ● 納沛斯潔淨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會計、總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0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報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徐啟峰	5,976	5,976	0	0	1,312	1,312	1,620	1,620	6.79	6.79	9,310	9,310	0	0	1,053	0	1,053	0	0	0	0	0	14.68	14.68	無
董事	葉　航																									
董事	曾金成																									
董事	談　勇																									
獨立董事	楊瑞龍																									
獨立董事	余啟民																									
獨立董事	李偉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葉航、曾金成、談勇、楊瑞龍、余啟民、李偉民	葉航、曾金成、談勇、楊瑞龍、余啟民、李偉民	談勇、楊瑞龍、余啟民、李偉民	談勇、楊瑞龍、余啟民、李偉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徐啟峰	徐啟峰	徐啟峰	徐啟峰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葉航、曾金成	葉航、曾金成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 監察人之報酬：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葉　航	13,696	13,696	0	0	1,360	1,360	1,298	0	1,298	0	12.46	12.46	0	0	0	0	無
業務總監	曾金成																	
行銷總監	Murali Nair																	
副總	蔡文龍																	
副總	李配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蔡文龍、李配宇	蔡文龍、李配宇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葉航、曾金成、Murali Nair	葉航、曾金成、Murali Nair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5 人	5 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葉　航	0	1,596	1,596	1.22
	業務總監	曾金成				
	財務部經理	胡雪松				
	副　總	蔡文龍				
	副　總	李配宇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業經股東會會前之董事會擬議配發現金紅利，待股東常會通過。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酬金總額及其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2012年度		20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董事	17,914	8.76	19,271	14.68
總經理、業務總監	10,589	5.18	16,354	12.46

2. 董事

本公司年度總預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如尚有盈餘得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

(1) 員工紅利5%至10%，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2) 董事酬勞至多以2%為限。

(3) 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百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發放總額將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

十；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修改本條規定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並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發放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13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徐啟峰	7	0	100.00	2012年6月15日連任
董　事	葉　航	7	0	100.00	2012年6月15日連任
董　事	曾金成	6	1	85.71	2012年6月15日連任
董　事	談　勇	7	0	100.00	2012年6月15日連任
獨立董事	楊瑞龍	6	0	85.71	2012年6月15日連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6	1	85.71	2012年6月15日連任
獨立董事	李偉民	6	1	85.71	2012年6月15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董事會決議事項。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其執行情形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楊瑞龍	3	0	75.00	2012年6月29日連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3	1	75.00	2012年6月29日連任
獨立董事	李偉民	3	1	75.00	2012年6月29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報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獨立董事如需要，可直接向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進行詢問，而會計師亦能在無管理階層陪同下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在台灣已委由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 (二) 已掌握左列名單，並於每月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瞭解。 (三) 本公司除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子公司監督與管理準則」，另訂定「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以達風險控管機制。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管理各自獨立，確實執行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且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辦理。 (二)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並由審計委員會負責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	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已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業務資訊，網址：http://www.ky-lemtech.com另本公司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資訊。 (二) 本公司有關問題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回答，並由相關業務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本公司皆依照法令規定於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輸入有關本公司最新的財務、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2011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聘任三位在企業管理、法律及金融具豐富經驗之獨立董事楊瑞龍、余啟民、李偉民先生擔任委員，截至目前為止運作情形良好，其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9頁及第24頁。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經營團隊皆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事，且本公司目前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及內部稽核人員，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定期檢核，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本公司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其它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進修及各項員工權益，請參閱本年報第80頁。 2、僱員關懷：為促進與員工之間溝通，本公司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以確保訊息即時傳遞與透明化，並讓員工充分表達對公司建議，以作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重視投資人權益，除依相關規定將資訊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同時將相關訊息置於公司網站。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回覆投資人問題，並秉持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妥善處理。 5、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管理規章，並依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顧客及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於公司內部進行會議檢討改進。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惟均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事，以充分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缺失之情事。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瑞龍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余啟民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李偉民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2012 年 6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4 日，20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召集人	余啟民	2	0	100.00	2012 年 6 月 29 日連任
委員	李偉民	2	0	100.00	2012 年 6 月 29 日連任
委員	楊瑞龍	2	0	100.00	2012 年 6 月 29 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並無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並無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亦可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三) 本集團重視全體同仁終生學習，結合工作需要，辦理各項教育訓練；未來將研議訂定相關政策，並擬由總經理負責相關事務推動。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生產廢材再回收利用、辦公室使用二稿紙。 (二) 本公司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並依上述環境管理系統辦理。 (三)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環境管理。 (四) 提倡節約用水、用電、無紙化作業。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一) 本集團重視全體同仁權益，並遵守各營運國之勞動法規。 (二)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如下： (1)公司為各特殊崗位員工配備各類防護用品。 (2)訂定《加工安全操作準則》及《安全管理辦法》。 (3)機械設備均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合格，操作人員取得任職資格並定期做在職訓練，以確認操作安全。 (4)針對工傷事故均展開提報追蹤改善，消除潛在危害。 (5)成立廠區安全巡查小組，不定期對廠區之作業情況進行巡查，並制定安全稽核計畫表，進行安全監督檢查，並將檢查結果記錄，每月由部門安全負責人簽核統計並做問題分析及改善。 (6)健康與關懷管理：依照中國《職業病防治法》規定，要求公司分別實施一般作業和特殊崗位作業做健康檢查，檢查項目包括胸部X光、血壓、心電圖、尿常規、血液及生化血清檢查等專案。對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於接觸粉塵、噪音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工作人員進行電測聽、肺功能等特殊檢查。 (7)實施自動檢查：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制程、操作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因此，公司積極推動自動檢查，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8)作業環境測定：依中國《職業病防治法》要求，公司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粉塵、噪音做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法規規定，測定結果若有異常，即予改善矯正以保障人員健康。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 公司溝通管道良好，且會定期開會，宣導公司相關政策。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本公司為零組件製造商，其產品並未直接面對消費者，故無須訂定消費者權益政策。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物質保證之原物料。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	(六) 2008年針對四川大地震，公司募集善款，同時發起員工自願捐款活動。未來還將致力於更廣泛的慈善事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關活動之情形。	業。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將固定於年報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本公司已設置網站揭露，網址 http://www.ky-lemtech.com (二) 本公司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但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經營團隊皆以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之綱要執事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及推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雖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未來亦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準則，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設有三席獨立董事進行督導，未來亦視情況設置。 (三) 本公司雖未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未來亦視情況設置。 (四) 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形。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未來亦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揭露，網址：http://www.ky-lemtech.com (二) 本公司已設置專職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經營團隊皆以誠信經營守則之綱要執事，以落實誠信經營之運作及推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及【關係人之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章，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引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此外本公司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對於董事利益迴避皆有所規定，以保障公司及社會投資大眾等之利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14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20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啓峰　　簽章

總經理：葉　航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民國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謝　明　忠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　三　年　四　月　一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2013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2013.05.28	1. 承認本公司 20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20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案	所有議案均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20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2013.01.21	通過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案
2013.03.08	1.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預算案 2. 承認本公司 20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告 3. 承認本公司 20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與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5.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和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6.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他人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案 8.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獎金報酬案 9.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通過討論公告載明受理 1%股東提案權案 11.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
2013.05.14	無
2013.08.12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案 2. 通過 2013 年 7 月份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
2013.11.11	1.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4. 通過本公司與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2013.12.09	1. 通過本公司擬發行中華民國境內(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案
2013.12.27	通過擬定 20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014.01.27	1. 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他人案
2014.03.28	1.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3.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4.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和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5.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案 6.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8. 通過討論公告載明受理 1%股東提案權案 9. 通過本公司 20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案
2014.05.13	通過 20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013 年簽證會計師異動：無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	謝明忠	2013.1.1 至 2013.12.31	

2013 年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即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徐啟峰	(79,000)	0	(242,000)	0
董事兼總經理	葉航	(227,000)	0	(21,000)	0
董事兼業務總監	曾金成	(125,000)	0	(25,000)	0
董事	談勇	(17,000)	0	(1,000)	0
獨立董事	楊瑞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余啟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偉民	0	0	0	0
行銷總監	Murali Nair	0	0	0	0
業務部協理	蔡文龍	0	0	0	0
研發部協理	李配宇	0	0	0	0
品保部經理	趙偉斌	0	0	0	0
管理部經理	錢建芳	0	0	0	0
資材部經理	佘麗	0	0	0	0
生產部經理	何小寶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胡雪松	0	0	0	0
內部稽核主管	陸林生	0	0	0	0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徐啟峰	6,083,000	18.55%	0	0	0	0	無	無	
曾金成	4,353,500	13.27%	0	0	0	0	無	無	
葉　航	4,247,000	12.95%	0	0	0	0	無	無	
談　勇	1,744,000	5.32%	0	0	0	0	無	無	
蔡文龍	522,000	1.59%	0	0	0	0	無	無	
李配宇	452,500	1.38%	0	0	0	0	無	無	
葉永傑	414,000	1.26%	0	0	0	0	無	無	
和起堂投資	316,000	0.96%	0	0	0	0	無	無	
吳淑貞	312,000	0.95%	0	0	0	0	無	無	
蘇麗如	265,000	0.81%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uper Solution Co., Ltd	2,500,000	100	0	0	2,500,000	100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註 1)	100	0	0	-	100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註 2)	100	0	0	-	100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160,000 (註 3)	40	0	0	160,000	40
Lemtech USA Inc.	(註 1)	100	0	0	-	100

註 1：由 Super Solution Co., Ltd　100%持有。

註 2：由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00%持有。

註 3：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09.09	10	30,000	300,000	10	100	創立股本	無	-
2009.11	10	30,000	300,000	25,000	250,000	股本轉換 24,990 仟股	無	TWD249,900,000 為與模裏西斯 SUPER SOLUTION CO., LTD.股東換股
2011.04	36	30,000	300,000	27,800	278,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515 號
2012.11	43	45,000	450,000	32,800	328,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101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9209 號

2. 股份種類：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2,800,000	12,200,000	45,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2014 年 5 月 2 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大陸投資機構	合計
人數	0	2	14	2,190	8	4	2,218
持有股數	0	141,000	605,000	20,465,000	4,623,500	6,965,500	32,800,000
持股比例	0	0.43	1.84	62.39	14.1	21.24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9	29,619	0.09
1,000 至　5,000	1,524	3,123,240	9.52
5,001 至　10,000	261	2,138,893	6.52
10,001 至　15,000	73	948,778	2.89
15,001 至　20,000	53	1,005,010	3.06
20,001 至　30,000	46	1,196,283	3.65
30,001 至　50,000	46	1,927,879	5.88
50,001 至　100,000	21	1,581,000	4.82
100,001 至　200,000	13	1,711,298	5.22
200,001 至　400,000	5	1,322,000	4.03
400,001 至　600,000	3	1,388,500	4.23
600,001 至　800,000	-	-	0.00
800,001 至 1,000,000	-	-	0.00
1,000,001 以上	4	16,427,500	50.09
合　計	2,218	32,800,0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2014 年 5 月 2 日　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徐啟峰	6,083,000	18.55%
曾金成	4,353,500	13.27%
葉航	4,247,000	12.95%
談勇	1,744,000	5.32%
蔡文龍	522,000	1.59%
李配宇	452,500	1.38%
葉永傑	414,000	1.26%
和起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6,000	0.96%
吳淑貞	312,000	0.95%
蘇麗如	265,000	0.8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2012 年	2013 年	當年度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9.50	72.50	59.90
	最低		23.85	45.00	48.10
	平均		59.20	58.64	55.2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0.81	31.13	31.90
	分配後		25.81	(註 9)	(註 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8,216,667	32,800,000	32,800,000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7.24	4.00	0.87
		追溯調整後	7.24	(註 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00	3.00(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8.18	14.66	-
	本利比(註 6)		11.84	19.5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8.45%	5.12%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20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4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預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如尚有盈餘得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5%至10%，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2) 董事酬勞至多以2%為限。

(3) 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百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發放總額將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修改本條規定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2.執行狀況：

(1) 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2014年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並將於2014年6月30日送交股東會承認之。董事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98,400,000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3.0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2013年盈餘分派，擬依開曼法令及本公司章程第94條之規定分配，於分派累計可分配盈餘時，董事酬勞不得高於分派數額 2%，員工紅利至少為分派數額5%至 10%，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96年3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2013 年度應費用化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6,561,741元及1,312,348元，均以現金發放。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擬分配，故無影響。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章程、開曼法令及上市規範，本公司年度總預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如尚有盈餘得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5%至10%，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2) 董事酬勞至多以2%為限。

(3) 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百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發放總額將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修改本條規定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2. 估列基礎：

本公司配發股利基礎係依預期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 2013 年度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員工現金紅利：6,561,741 元

B. 員工股票紅利：0 元

C. 董事酬勞：1,312,348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於 2013 年度以費用列帳，2013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4.0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 2013 年 5 月 28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按董事會於 2013 年 3 月 8 日擬議之 2012 年度盈餘分配案，盈餘中分配員工紅利 10,219,769 元及董事酬勞 2,043,954 元，與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2014年4月15日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面額100%發行
總額	新台幣400,000,000元
利率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2017 年 4 月 15 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三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

		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4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債信專區。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轉換普通股之情事。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債信專區。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400,000仟元轉換價格為60元。假設各轉換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該轉換價格轉換，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6,667仟股，最大稀釋比例為20.33%，且轉換債持有人通常係逐漸轉換為普通股，對股權稀釋情形並非立即，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2014年度截至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20
	最低	107
	平均	115.15
轉換價格		6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日期：2014年4月15日 轉換價格：6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2014 年 4 月轉換公司債

1、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4882 號。

(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證櫃債字第 10300083841 號。

(3)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4) 資金來源：發行 2014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期間：三年

票面利率：0 %

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5)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a.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於 2014 年 4 月募集完成 400,000 仟元，並隨即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購料。考量資金募集所需之前置作業時間及本公司每月實際之購料付現情形，其預計於 2014 年 4 月償還銀行借款及於同年 6 月完成海外購料計畫，應具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14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2014 年 4 月	200,600	-	200,600
海外購料	2014 年 6 月	199,400	53,980	145,420
合　　計	—	400,000	53,980	346,020

b.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計畫發行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購料，依據其預計償債明細(參下表)及目前美金借款利率約2.68%估算，每年分別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5,325 仟元及 5,344 仟元，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每年節省利息
永豐商業銀行(註 3、4)	2.50%	2013.11.30 ~2014.11.29	營運週轉	USD 1,800	53,100 (USD 1,800)	1,32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註 3)	2.45%	2014.03.31 ~2015.03.30	營運週轉	USD 3,000	88,500 (USD 3,000)	2,16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註 3)	3.10%	2013.03.18 ~2015.03.18	營運週轉	USD 2,000	59,000 (USD 2,000)	1,829
合計					200,600 (USD6,800)	5,325

註 1：以美金兌新台幣匯率 1：29.5 計算。

註 2：為 OBU 借款，到期後可續約。

註 3：借款人為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 4：借款人為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②支應營運成長所需資金，強化公司財務狀況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2013.12.31)	籌資後 (預估數)(註)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3.29	286.06
	負債占淨值比率(%)	89.24	48.9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43	216.43
	速動比率(%)	118.32	184.95

註：募資後各項財務比率預估數係以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資料推估，並假設本次轉換債全數轉換。

本公司以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募得之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購料後，預計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募資前提升，將可強化短期償債能力，提升公司因應外在環境變動之能力。此外，由於轉換公司債係屬中長期資金，可降低本公司之經營風險，且一旦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將可逐漸降低公司負債比率，如全數轉換後，本公司負債淨值比率將從

89.24%降為 48.91%，亦無借款到期之償債壓力。故為降低銀行依存度，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並避免舉債侵蝕獲利及損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購料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評估，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應屬可行及必要，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執行狀況	總計劃金額	年度	截至 2014 年第 1 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200,600	預定	0	資金尚未募集完成
			實際	0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0	
			實際	0	
海外購料	支用金額	199,400	預定	53,980	資金尚未募集完成
			實際	0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0	
			實際	0	
合　計	支用金額	400,000	預定	53980	資金尚未募集完成
			實際	0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0	
			實際	0	

(二) 2012 年 12 月現金增資

1、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9209 號。

(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4 日證櫃監字第 10100298561 號。

(3)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每股為43元溢價發行，現增募集金額為新台幣215,000仟元，募集資金與本計畫金額不足之差額19,453仟元，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4) 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執行狀況	總計劃金額	年度	截至 2014 年第 1 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	支用金額	105,025	預定	105,025	本計畫項目已如

款			實際	105,025	期執行完成。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購買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129,428	預定	129,428	主係因部分設備採購或付款時程略為遞延所致，經評估尚無異常之情事。
			實際	114,701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100.00%	
			實際	88.62%	
合　計	支用金額	234,453	預定	234,453	
			實際	219,726	
	執行進度	100%	預定	100.00%	
			實際	93.72%	

2、執行情形

(1)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所購買之機器設備加入生產後，在營業毛利方面，預估 2013 年營業毛利將增加 60,710 仟元，2014 年以後每年營業毛利將可增加 151,760 仟元；而在營業利益方面，預估 2013 年營業利益將可增加 23,810 仟元，2014 年以後每年營業利益將可增加 58,760 仟元。

(2) 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本公司 2012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截至 2014 年第一季已執行 93.72%，隨工程進度執行將使其資金運用進度完成，未來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完成，其增資之效益將為顯現。

伍、營運狀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1) 各式精密金屬沖壓件之產製。
   (2) 精密五金模具之設計及製造。
   (3) 上述相關材料之加工及買賣。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產品項目、銷售業績及比重，其 2013 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3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3C電子類	1,331,346	62.95
汽車零件類	577,066	27.29
建築建材類	120,318	5.69
模具	86,161	4.07
合　計	2,114,891	100.00

3. 目前商品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 目前主要商品

產品別	用途或應用範圍
3C電子類	電腦、電視遊戲機之散熱片及散熱器相關機構沖壓件、伺服器滑軌
	家用空調、製冰機、馬達之相關金屬沖壓零件
	手機內構鍵盤、遮蔽罩
汽車零件類	安全氣囊、安全帶扣環、車門鉸鍊、座椅支架等金屬件
建築建材類	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飾板固定金具

   (2)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定位為全方位多領域沖壓零配件及元件供應商，為了使公司不受單一產業景氣變化的影響，已經逐漸改變原有單一產品生產的模式，產業發展以模具技術研發為核心，產品向不同領域多元化方向發展，目前本公司就現有三類產品領域外，持續開發不同產品，如 LED 燈的散熱模組、汽車安全系統、傳動系統、發動機零部件及 NB hinge 等相關金屬沖壓產品。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專業金屬沖壓及模具製造之廠商，主要業務為產銷各類金屬沖壓製品，產品應用範圍包含筆記型及桌上型電腦散熱片、遊戲機散熱片及散熱零組件、手機屏蔽罩及電腦伺服器支架等 3C 電子類沖壓零組件，與門鉸鍊、手煞車、限位器、安全氣囊及安全帶等汽車沖壓零件，其他則包含房屋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飾板等建築材料沖壓件。

本公司的重要技術核心之一為模具的開發製作，主要係應用至金屬沖壓製程，依據金屬中心對沖壓模具的定義：沖壓模具係利用沖壓(Stamping)製程成形薄的金屬片(Sheet Metal)之加工工具，金屬片成形的形狀依此一可分為上、下模(一般為上模可動，而下模不動)模具的形狀而定，除較簡單的形狀可能利用一付模具加工完成外，一般較複雜的形狀，可能需要一付以上之模具來完成其加工。本公司主要致力於連續模具之開發製造。

依目前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範圍，其發展與下游資訊及遊戲機等散熱產業、手機及汽車產業之榮枯息息相關。故以下分就金屬沖壓及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市場分別說明如下：

A.金屬沖壓產業

機械產品加工方法中，依其所需要的形狀與特性需求，有鑄造、切削、接合、塑性加工、表面處理、熱處理等加工方法。其中，塑性加工最主要的原則與特色為：其在加工作業中不產生切削屑，相較其他加工方法，塑性加工法速度快，最適合用於大量生產。塑性加工可再分為沖壓加工、鍛造、壓延、拉伸、擠出、轉造等，其中以沖壓加工最具代表性，而沖壓加工可分剪斷、彎曲、引伸、壓縮與特殊加工等，加工範圍相當廣泛，種類繁多。

沖壓加工所生產之沖壓件，應用領域普遍，涵蓋 3C 電子產品、機械、五金、運輸工具等產業。沖壓件由於具有下列主要特性，相對於其他加工方法具有不可取代的地位，主要特性包括：

a. 具備輕量、高剛性之特性。
b. 適合大量生產、成本低。
c. 可得到品質均一的製品。
d. 材料利用率高、剪切性及回收性良好。

沖壓可製造極小尺寸之儀錶零件，亦可製造諸如汽車大樑、壓力容器封頭一類大型零件；既能製造一般尺寸公差等級與形狀之零件，亦能製造精密(微米級公差)和複雜形狀零件。故在汽車、機械、家用電器、電機、儀錶、航太、武器等製造中，金屬沖壓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沖壓加工製程種類依其加工方式及特徵可大致分為分離(沖切)加工、成形加工及壓合加工等三大類(參圖一)。沖切加工係藉著沖壓機械之能量及必要的模具將金屬板料加以分離而得到所要尺寸及形狀；成形加工是藉著沖壓機械之能量及必

要的模具將金屬板料之全部或部分區域施以永久變形或塑性變形而得到所要尺寸及形狀；壓合加工是利用沖壓機械及必要的模具將二件以上之零件施以壓合加工而得到一組合件。

圖一：沖壓技術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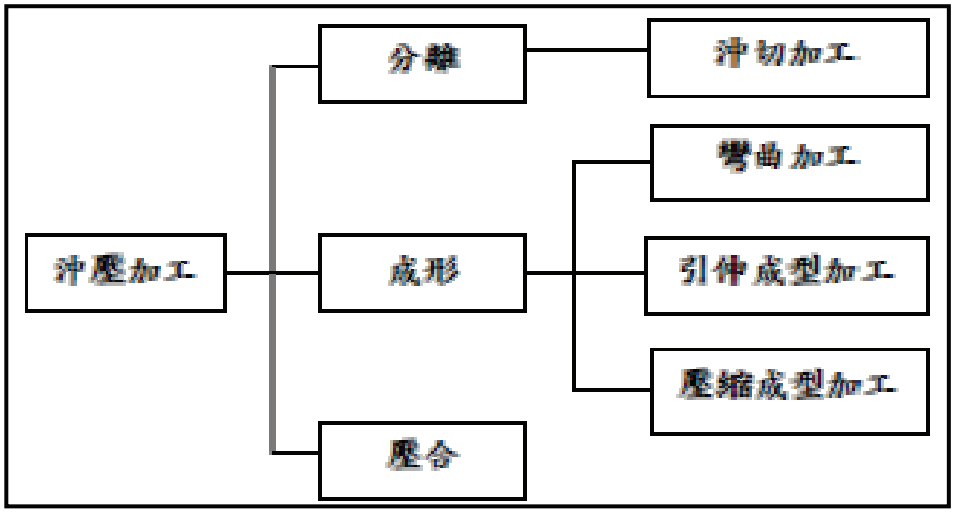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整理

沖壓件的應用範圍十分廣泛，舉凡可以利用金屬薄板成形的任何產品，即有沖壓件的應用存在。與沖壓件關聯的產業，除了石化工業較不相關外，幾乎所有產業所生產的成品，都或多或少必頇使用到沖壓件來構成其最終產品。沖壓件之形狀、用途與種類相當多，依沖壓製程的特性主要可歸納為四大類，其分類如下：精細沖壓件(如導線架、連接器、馬達心片等)、大型鈑金件(如汽車殼體鈑金沖壓件、各類機器鈑金殼體等)、精密下料沖壓件(如離合器、齒盤、錶帶、相機零件等)、一般傳統沖壓件(如鎖類、運動器材、文具、五金等)，各領域之技術重點亦有所不同。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 3C 電子產品之沖壓零部件生產，包含散熱片及散熱模組其他零件等，並於近年積極拓展汽車零件市場，生產汽車用門鉸鍊、安全氣囊、安全帶及手煞車等沖壓零件；另亦取得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固定金具等建材沖壓件業務。本公司逐漸由專注於精細沖壓件領域，跨足其他沖壓件領域。

B.產品應用市場產業概況

①散熱產業

高科技產品的功能日益強大，所需的電力功率也越來越高，其產生的熱量也越來越大，如何散熱以維持系統的穩定運作也越來越重要。因此近幾年來，在各項 3C 產品上，如：電腦(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等)、遊戲機、DVD 錄/放影機、電漿顯示器(PDP)、LED 模組等，其散熱議題已成為產品在設計製造上越來越重要的技術課題；且由於散

熱市場的廣大，已發展成為一個獨立的「熱管理產業」。熱管理產品通稱散熱模組(Thermal Module)，主要應用對象為包括電腦產業在內的 3C 類電子產品。

再者，由於中央處理器(CPU)以及繪圖晶片組運算時脈持續提升，造成發熱量快速增加，故散熱解決方案成為個人電腦(PC)產業重要的一環。目前散熱模組是將散熱片、熱導管、風扇等元件經過適當的設計組合而成，主要設計理念是透過高熱傳導係數的金屬材料，例如銅或鋁與 CPU 表面緊密黏貼，讓 CPU 產生的熱量透過熱導管傳送至末端的散熱片，並以風扇吹拂，透過對流的方式讓 CPU 可以維持於一定的工作溫度下運轉，而不至於過熱造成當機。

由圖二所示，可知個人電腦主要部位的材料一般都是常見的導熱金屬材料，如銅(包括銅板/片/管、銅粉(燒結成熱管))、鋁片等，因此在原料價格上將隨該等基本金屬材料的國際價格而波動。散熱模組為產品設計上必備的次系統之一，也無任何其他方式或較便宜的方式可取代，因此散熱模組市場規模基本上將隨 3C 產品市場成長而擴大。尤其在 3C 產品愈來愈趨高功率情況下，散熱模組市場成長率將高於系統產品整體的成長率，散熱模組相關產業也將因而獲利。

圖二：散熱模組的組成及功能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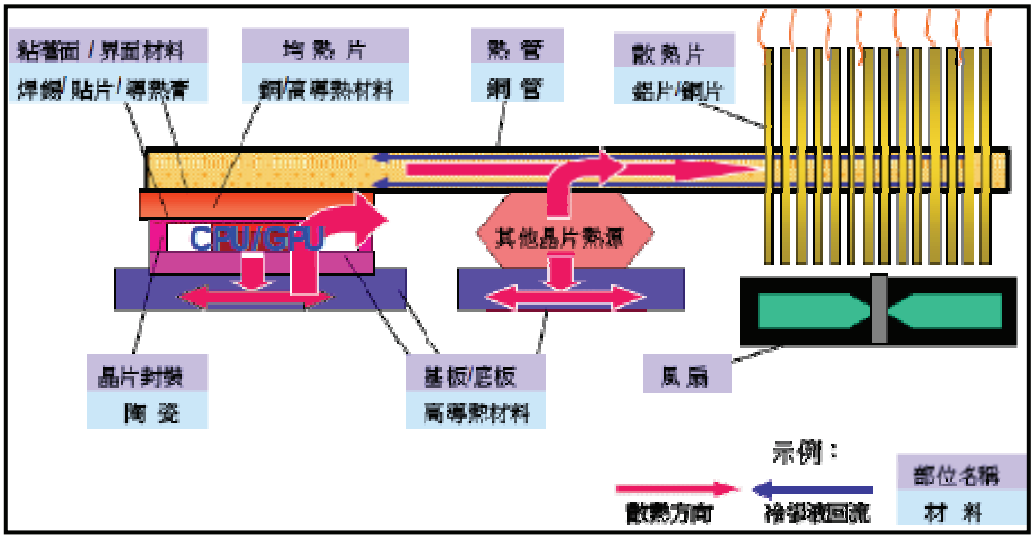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2007/06)

目前散熱模組廣泛運用於桌上型電腦(DT)、筆記型電腦(NB)、伺服器(Server)等 PC 產品線，也是最成熟的應用領域，故散熱產業之成長與全球資訊電腦產業之景氣息息相關。隨著科技進步與產品開發技術提升，許多電子產品或設備的散熱需求也逐漸浮現，如通訊設備、新興應用在照明領域的發光二極體(LED)產品等，此外在近年次世代遊戲機的興起趨勢之下，遊戲機亦成為散熱產業需求來源之一。

本公司產銷之散熱模組產品主要係散熱片部份，其產品主要應用在NB及電視遊戲機之散熱模組，以下分別再就本公司散熱零件產品應用之下游市場，包含資訊產業及家用遊戲機產業進行簡要說明。

a.資訊產業

資訊產業的產值主要係來自個人電腦市場，個人電腦在半導體製程持續演進以降低處理器生產成本下，產品價格逐步調降，再加上雙核心及多核心處理器的頻率、散熱及效能已獲得進一步提升，可對個人電腦市場換機潮的成長帶來激勵，惟電腦產業自發展迄今市場已趨於飽和，且消費者使用型態轉變，大幅提升智慧行動裝置(平板電腦與手機)的使用率，相對排擠傳統電腦的購買意願。

觀察2008年以來PC市場比重變化，北美及西歐原本為全球最主要的電腦需求市場，不過由於電腦產品飽合度提高，成長動能已漸減弱；亞太市場方面則因中國、印度等新興市場國家的經濟成長，帶動電腦產品需求成長，2012年亞太市場自2008年的23.4%上升至32.9%，呈現逐年成長局面。

表一：電腦製造業各市場比重比較表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北美	26.7	28.3	27.2	25.3	25.3
西歐	24.9	23.8	21.8	19.3	19.3
日本	5.6	4.6	4.3	4.4	4.0
亞太	23.4	25.9	28.7	32.5	32.9
其他	19.4	17.4	18.0	18.6	18.5

資料來源：資策會MIC (2012/10)

整體需求方面，2011年歐洲各國的主權債信問題蔓延，導致歐洲地區消費需求疲弱，且美國復甦力道減緩，全球PC市場出貨量年增率下滑至4.6%，2012年起隨著歐債危機效應擴大，致使新興市場國家成長動能趨緩，PC市場出貨量年增率跌幅擴大，甚至轉為衰退局面，並延續至2013上半年。2013下半年起，歐債危機逐漸緩和，全球經濟可望漸為好轉，根據英國經濟學人(EIU)及環球透視機構各在2013年8月公布的預測資料，2013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分別為2.0%及2.4%，2014年則分別提升為2.7%及3.4%，顯示全球消費成長動能將呈現緩和增溫態勢，有助帶動電腦製造業產品之出貨成長動能。此外，微軟預計於2014年4月取消對Windows XP作業系統之技術支援服務，由於目前多數企業仍採用Windows XP，產生企業系統升級需求，可望帶動商用換機需求提升，全球PC市場可望轉為正成長。

圖三：2010~2017 全球 PC 市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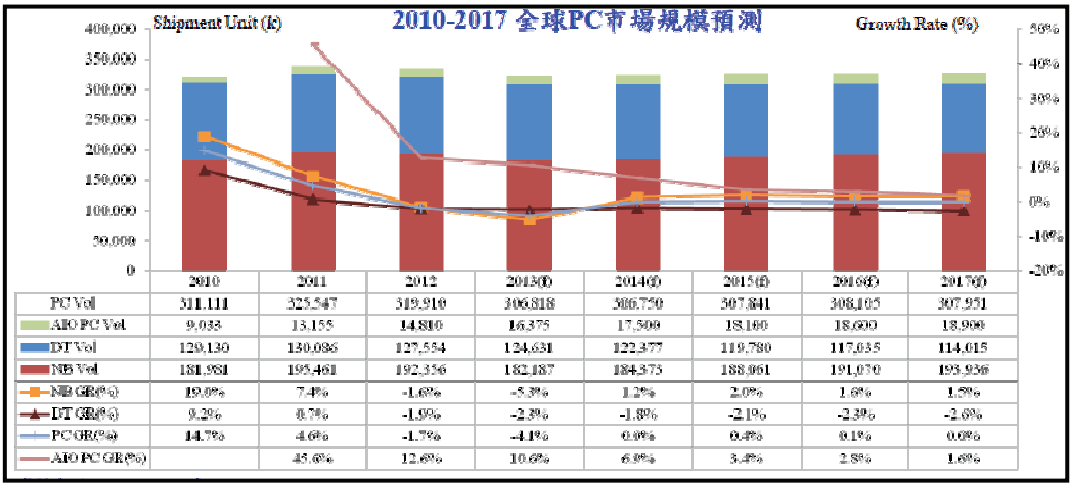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f)	2014(f)	2015(f)	2016(f)	2017(f)
PC Vol	311,111	325,547	319,910	306,818	306,720	307,841	308,105	307,951
AIO PC Vol	9,033	13,155	14,810	16,375	17,509	18,160	18,600	18,998
DT Vol	129,130	130,086	127,554	124,631	122,377	119,780	117,035	114,015
NB Vol	181,981	195,461	192,356	182,187	184,343	188,061	191,070	193,936
NB GR(%)	19.0%	7.4%	-1.6%	-5.3%	1.2%	2.0%	1.6%	1.5%
DT GR(%)	9.2%	0.7%	-1.9%	-2.3%	-1.8%	-2.1%	-2.3%	-2.6%
PC GR(%)	14.7%	4.6%	-1.7%	-4.1%	0.0%	0.3%	0.1%	0.0%
AIO PC GR(%)		45.6%	12.6%	10.6%	6.9%	3.7%	2.5%	1.6%

註 1：GR is Year-on-Year Growth Rate
註 2：傳統 PC 產品市場不含 Tablet 產品
註 3：DT 產品數值包含 AIO PC 之數量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2013/5)

b.遊戲機產業

在 2006 年之前，家用遊戲機市場多年來以 Sony PS2 銷售量最佳，其他產品亦多以日廠為主，微軟(Microsoft)於 2005 年以 Xbox 進入遊戲機硬體市場，打破家用遊戲機由日廠獨占情形，並率先進入次世代遊戲機市場，隨著 2006 年底 PS3 和任天堂 Wii 上市，Sony PS3、微軟 Xbox 和任天堂 Wii 等產品成為目前家用遊戲機主要的三個產品系統。次世代遊戲機主要特色為效能及畫面較以往的遊戲機提昇外，更增加玩法的多變性及其他影音及上網功能的加入，使其更為增加散熱的需求。

Wii 推出後，全球遊戲機市場銷售量自 2007 年大幅成長，並於 2008 年達銷售高峰，爾後受 Wii 市場大幅衰退影響，2009 年~2012 年整體遊戲機市場銷售狀況呈逐年衰退趨勢。然相較 Wii 市場之衰退，Sony PS3 及 Xbox 360 銷售則維持穩定成長，市占率逐漸提昇，Sony PS3 更於 2011 年取代 Wii 成為遊戲機市場銷售龍頭。

隨著 2012 年 Wii U 問市、Sony 與 Microsoft 推出之下一世代遊戲機 PS4 與 Xbox One 於 2013 年底開始發售，三家主要遊戲機廠商已進入下一個世代的遊戲機競爭中。由於消費者購買遊戲機最主要之誘因仍在遊戲本體，新主機剛推出時，遊戲軟體數量並不會很多，搶先購買人有限，將俟更多遊戲於 2014 年推出後，始有助於推升新遊戲主機銷售量。依據拓墣產業研究所預估，2013 年遊戲機銷售量並不會因新主機出現而立刻爬升，反而在舊主機衰退，加以新主機銷售量還未提升下，持續下滑，預估全年銷量為 26,959 千台，較前一年度衰退 13.1%；

2014 年新遊戲銷售量明顯爬升後，可望帶動遊戲機銷售之成長，全年銷售量達 33,800 千台，成長 25.8%。

圖四：2010~2014 年全球遊戲機銷售量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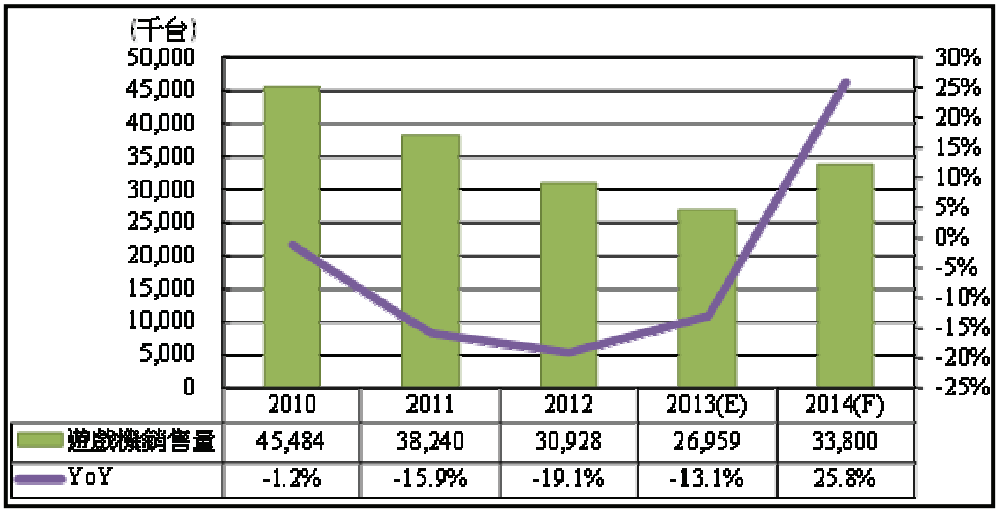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E)	2014(F)
遊戲機銷售量	45,484	38,240	30,928	26,959	33,800
YoY	-1.2%	-15.9%	-19.1%	-13.1%	25.8%

資料來源：拓墣產業研究所，2013/12

本公司近年積極投入遊戲機散熱產品開發，並於 2007 年成功爭取到 Sony PS3 散熱模組零組件散熱片訂單，其後在本公司產品獲得客戶肯定下，持續取得上下蓋等散熱模組零組件訂單。本公司已開發製造 Sony PS3 散熱零組件多年，在遊戲機跨入下一世代時，可望繼續憑藉其現有經驗及技術開發實力取得開發訂單，獲得更多業務成長機會。

②手機產業

2004 年，知名社群網站 Facebook 成立，運用網路使用者分享平台的概念，悄然改變消費者上網模式，因此在手機植入上網功能後，並配備高階照相鏡頭、電子羅盤等附加電子元件，輔以手機應用程式之開發，使得智慧型手機成為最為便利之行動上網電子工具，亦使消費者對於行動上網需求日益提升。根據國際研究組織 Gartner 所做的調查，2010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共出貨 2 億 9,644 萬支，約占整體手機出貨量 18.53%，較 2009 年成長逾 71.98%，顯示全球手機市場正式進入智慧型手機的時代。觀察近年手機產業發展情形，2011 年在新興市場需求依舊暢旺、未開發國家人民手機滲透率增加與智慧型手機高成長的支撐下，雖然歐美需求疲弱，但依舊能夠保持微幅成長，惟如扣除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其他手機方面出貨量其實係呈停滯性零成長狀態；2012 年隨著智慧型手機低價化、iPhone 5 推出，加上各手機大廠紛紛推出新款智慧型手機搶市，全球手機出貨量(不含白牌)達 17.8 億支，年成長率 10.56%，其中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達 6.8 億支，成長率達 51.1%，滲透率為 38.2%。

2013 年智慧型手機滲透率已達 53%，出貨量首年超越功能型手機，但由於北美、西歐等市場需求成長幅度已逐漸減緩，亞太地區、東歐及

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將會是未來智慧型手機成長的主要推手。根據拓墣產業研究所推估，2013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達到 9.92 億支，成長率 45.88%；2014 年在新興市場對低價智慧型手機需求帶動下，預估仍然會有將近 3 成的成長率，出貨量預估達到 12.8 億支，成長率為 29%。但因新興市場相較於成熟市場的消費力較為不足，智慧型手機朝低價化發展快速帶動新興市場之出貨量成長，導致中低階智慧型手機出貨比例快速提升，未來全球低價智慧型手機的銷售占比會不斷提高，已成為趨勢。

圖五：2010～2014 年手機出貨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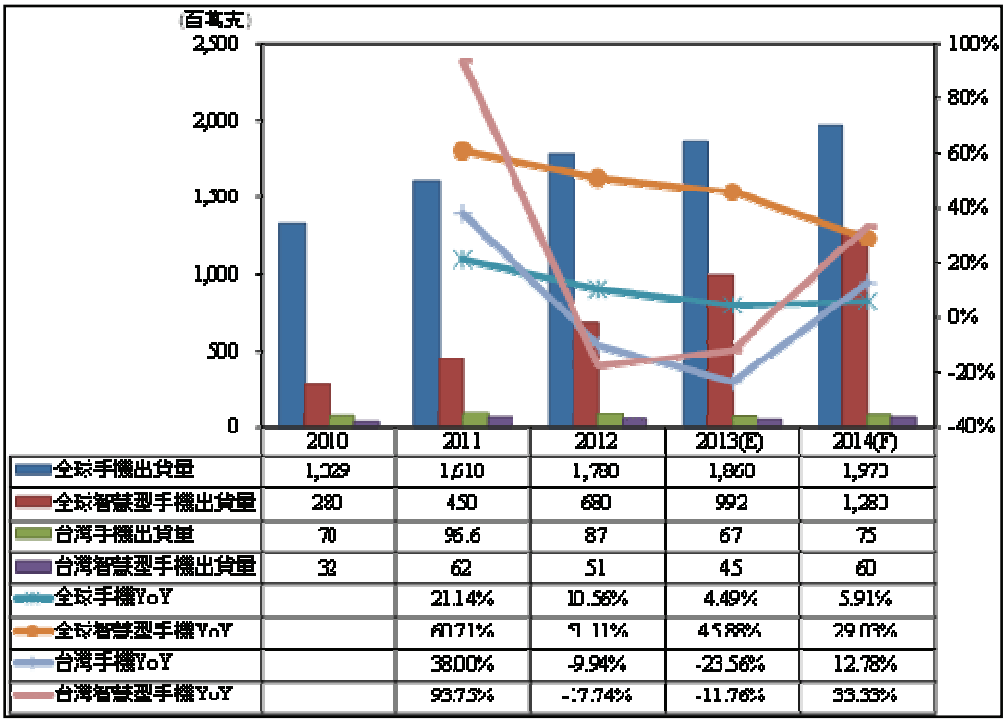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E)	2014(F)
全球手機出貨量	1,329	1,610	1,780	1,860	1,970
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	280	450	680	992	1,280
台灣手機出貨量	70	96.6	87	67	75
台灣智慧型手機出貨量	32	62	51	45	60
全球手機YoY		21.14%	10.56%	4.49%	5.91%
全球智慧型手機YoY		60.71%	51.11%	45.88%	29.03%
台灣手機YoY		38.00%	-9.94%	-23.56%	12.78%
台灣智慧型手機YoY		93.75%	-17.74%	-11.76%	33.33%

資料來源：拓墣產業研究所，2013/12

本公司手機屏蔽罩沖壓零部件產品主要客戶包含台灣品牌智慧型手機大廠宏達電及代工大廠華寶，其中，宏達電因對於中低階機款布局較少，儘管宏達電於 2013 年第四季初推出 HTC One Max 以及多款中價位產品以進軍新興市場，然而華為、中興、小米等中國本土廠商挾低價優勢，透過人民幣 1,000 元以內的智慧型手機占領中低階市場，加以國際各大廠商於 2013 年下半年陸續推出新款產品(如 SAMSUNG Galaxy Note 3、APPLE 旗艦機 iPhone 5S 以及平價機款 iPhone 5C)，將使國內手機廠商在新興市場的銷售空間受到擠壓，因此，預期隨著宏達電第四季新品上市後，銷售狀況可較第三季為佳，不過在其他國際大廠陸續推出新產品下，銷售成長空間仍不如預期。另外，在手機代工方面，隨著華寶替上游廠商 Nokia 代工的 Lumia 625 陸續出貨，可望帶動營收成長。整體而言，雖因全球手機市場競爭愈趨白熱化，將導致國內廠商銷售空間受限，惟在宏達電新機款上市以及代工廠商出貨訂單持續挹注下，本公

司手機屏蔽罩沖壓零部件產品業績仍有成長空間。

③汽車產業

過去汽車消費市場為西歐、美國和日本等國，但隨著該等先進國家經濟發展進入成熟期，民眾對於汽車的需求減弱，進而影響全球汽車市場需求規模，相較之下，新興市場對汽車的增長性需求使其於全球汽車市場銷售動能之角色日益吃重。

觀察近年全球主要車市景氣表現，2011 年美國車市買氣延續 2010 年上升局面，歐洲市場因歐洲債信問題導致民眾消費受到波及，而中國則因基期較高，同時中國政府開始抑制汽車銷售快速成長而採取管制措施，造成中國汽車 2011 年產、銷量年增率僅小幅成長，另外日本則受到強震產生斷鏈、停產的影響，其汽車產、銷量衰退幅度最為顯著。2012 年美國因經濟緩步成長，同時寬鬆貨幣政策激勵了民眾消費意願，再加上車商祭出多項優惠措施來吸引買氣，使得美國汽車產銷量維持強勁成長走勢；歐洲車市受到歐債危機和撙節措施的影響，歐洲民眾消費力下滑，導致汽車註冊量較上年度下滑 8.37%；中國則因經濟成長趨緩抑制了車市銷售成長動能，造成汽車銷售量年增率僅小幅成長；另外日本則因 2011 年 311 強震所造成的斷鏈危機，導致 2011 年產量基期偏低，隨著產能逐漸恢復以往水準後，較 2011 年同期成長 18.38%。

2013 年全球各地車市表現迥異，其中美國車市因政府進行補貼政策，同時車廠發表多款新車以及美國經濟持續好轉，民眾購車意願有所提升，汽車生產量持續保持成長局面，惟成長力道已有所趨緩，而中、重型卡車生產量年增率更是呈現衰退局面。在中國市場方面，2013 年汽車生產量亦同樣明顯成長，主要因為民眾消費力提升和油價居高不下，迫使民眾對 1.6L 以下車款需求攀升，加上經銷商回補庫存所致。歐洲車市仍受到歐債問題和撙節政策的影響，2013 年上半年歐洲汽車銷售量(註冊量)依舊面臨衰退局面。在日本方面，受日本政府節能車補貼政策到期影響衝擊日本市場對汽車購買意願，加以中日關係惡化和東協、歐洲對進口車需求下滑的影響，日系車整體出口量下降，2013 年上半年日本汽車生產量僅達 467.50 萬輛，年減率為 10.92%。

表二：全球主要汽車市場生產概況

國別	項目	2011 年	2012 年	年增率	2013 年前二季	年增率
美國	乘用車	2,976,991	4,095,146	37.56	2,270,985	8.58
	輕型卡車	5,441,497	5,941,748	9.19	3,267,383	4.10
	中、重型卡車	243,047	270,588	11.33	127,117	-13.79
	總計	8,661,535	10,307,482	19.00	5,665,485	5.35
歐洲	乘用車	13,592,823	12,527,912	-7.83	6,436,743	-6.66
	商用車	2,010,882	1,769,999	-11.98	868,986	-6.81
	總計	15,603,705	14,297,911	-8.37	7,305,729	-6.68
日本	轎車	7,518,525	8,554,219	19.50	3,973,330	-12.29

商用車	1,240,105	1,388,492	11.97	701,626	-2.03
總計	8,398,630	9,942,711	18.38	4,674,956	-10.92
乘用車	14,485,326	15,523,658	7.17	8,664,502	14.02
中國 商用車	3,933,550	3,748,150	-4.71	2,087,181	8.15
總計	18,418,876	19,271,808	4.63	10,751,673	12.83

註 1：歐洲為註冊量數據

註 2：商用車包含公車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歐洲汽車工業協會、日本汽車工業協會、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3/8)

圖六：2001~2019 全球與大陸汽車市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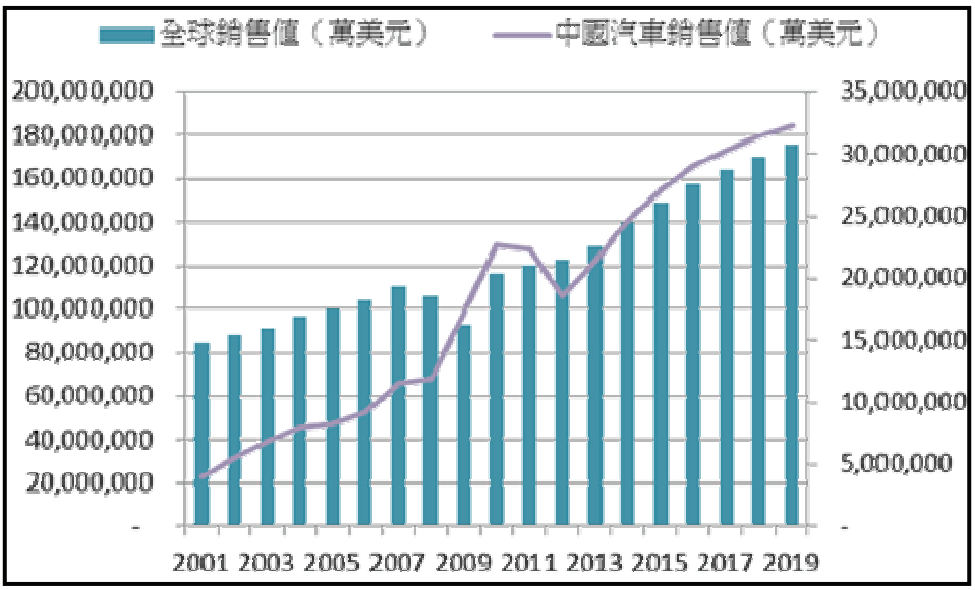

產量估算：2001~2011 依據 OCIA 統計，2012~2019 以 JD Power 數據估算

產值估算：平均銷售值：全球平均以 1.5 萬美元估算，大陸以 1 萬美元估算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3/2)

展望未來，相較於歐美等成熟之汽車使用國家，新興國家崛起對汽車需求的提升帶動了全球汽車市場快速復甦，中國大陸、印度、印尼、俄羅斯、緬甸等國將為後續汽車銷售主力市場。本公司為分散風險，於 2006 年起開始致力開發汽車零件產品業務，並於 2007 年正式出貨，近年在營業比重及銷售金額皆呈現成長趨勢，產品包含車用門鉸鍊、安全氣囊、安全帶、限位器及手煞車等沖壓零件，未來隨國際汽車市場需求之成長，本公司在汽車沖壓零件領域應有相當的成長機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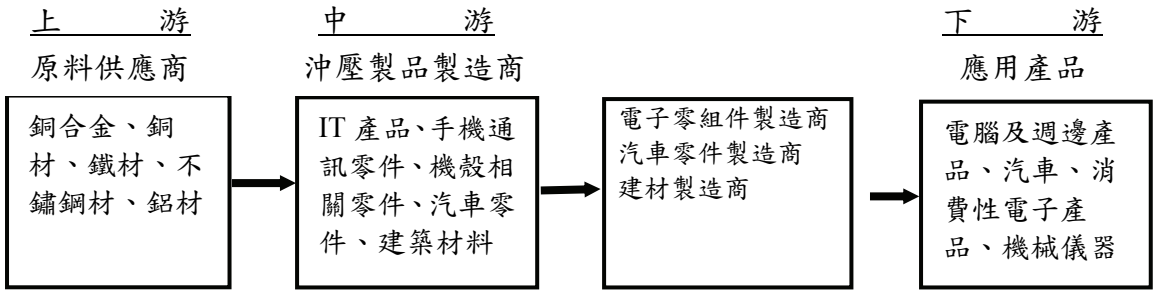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模具製作朝精密化、微小化及多功能化複合化發展

隨著半導體與微系統技術的進展，各種3C、光電及生醫等先進科技產品將朝向可攜式及高功能性發展，因此對零組件要求將走向精密化及微形化，亦即微小元件製造與量測技術之發展與需求將成為未來之主流。在產品發展持續走向輕薄短小的趨勢下，對微型零組件的需求日益擴大，使精微模具潛藏無窮的商機。

另外，隨著產品多樣化和多變化的趨勢，對模具的多功能化提出了迫切的要求，模具的多功能化和複合化，改變傳統模具單一產品或單一工位的弊端，從而順應產品升級及產能提升，並在降低成本上提供了明顯的競爭優勢。

(2) 新產品上市時間縮短(Time to Market)，模具開發時程壓縮

隨著微利時代的來臨，工業產品的生命週期愈來愈短，尤其是3C產業，使得模具面臨開發期不斷縮短的要求，同時受到原物料價格上漲，使成本上升，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因應此一趨勢，模具設計需善用設計軟體，活用CAD/CAM/CAE系統來減少試模次數，即時滿足並貼近客戶對產品的需求。

(3) 更多元之發展領域

因近年PC及NB產業成長趨緩，因此各散熱廠商紛紛朝多方位發展，產品開發不侷限或集中於以往最大宗之PC及NB。包括雲端議題帶動儲存及機房相關散熱需求，太陽能設備散熱需求亦逐漸浮現，此外LED照明及車用或工業用散熱亦為各大廠轉進的領域。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從事金屬精密模具設計製造、五金精密元器件的沖壓之生產廠商，主要的競爭對手為新加坡上市公司安特、外資企業明方。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模具製造、製程及散熱裝置之改良，隨著市場的需求不斷變化，及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發展方向，積極引進先進設備，並持續開發及提升加工工藝，順利從工程加工轉向單設備連續加工及組合設備使用機械手連續加工工藝，同時順應客戶需求，從產品的單件生產製造，逐步轉化到零部件

的組裝生產。進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因此本公司得以由專注電腦散熱片製造，跨足汽車零組件及建築建材類產品，此外，本公司不斷進行市場研究調查，並持續改進現有生產工藝，並致力於開發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

以下茲就本公司未來之競爭策略作說明：

(1) 以模具技術為核心，持續精進具開發及製程改善能力

本公司從事模具開發與設計多年，期間不斷精進開模技術，並將其改良之模具結構落實在模具製程上，進而提高模具生產效率、沖壓產品生產精度及延長模具使用壽命。本公司模具開發強點之一為模具設計標準化作業，針對相同類型產品制訂廠內模具設計標準、模具零部件標準及製程標準（模具製造ERP）以節省開模時間並有效降低模具生產維護成本，例如：FIN產品在業界開模時間大致為3週，在公司致力模具標準化下，可縮短在12天內完成。再者，公司對於模具結構之改良，以提高沖壓產品之精度與品質，亦是不遺餘力，目前已有多樣之成果（詳開發成功之新產品）。

未來公司仍將朝大型高精密連續模具、3D複雜成型產品連續模具及開發機電一體化的連續模具等方向研發，將這些技術綜合利用到沖壓連續模具中，從而使傳統的機械理論和工藝成型的模具在機電一體化的輔助下成為真正智慧的連續模具，以快速且精密的開模技術爭取市場先機。

為適應模具成型零件日趨大型化的需求，公司購置了800噸衝壓設備，以求差異化的發展，在設備投入方面，與競爭對手拉開差距。

(2) 產品領域持續朝向多元化方向發展

本公司憑藉其優異的模具開發設計能力、精密的沖壓成形技術，建構出多樣化的產品線及客戶群，目前本公司產品可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家電產業、汽車產業及建築產業等不同產業，且各個不同的產業均有其客群，並非侷限單一產品，可有效降低本公司經營風險。

(3) 具有前瞻性之產品及技術佈局能力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產業變化，並積極與主要散熱模組領導廠商保持更緊密的合作關係，參與其新產品的研發與試驗，追求未來產業潮流較新穎之技術，以獲得更高的市場佔有率，例如：本公司正在與美國知名大廠一起開發新型散熱模組技術，一旦成功，將使得本公司在散熱模組的研發和生產方面取得突破性的進展。

新型筆記型電腦用的鉸鏈系統、伺服器的滑軌系統也都在研發之中。

綜上所述，本公司憑藉著優異之開模技術以及快速洞燭市場先機之敏感度，隨著產業競爭逐步調整營運策略，未來將著重在附加價值較高之產品上，如：以新型筆記型電腦樞紐、汽車零件等領域積極發展，無焊接散熱模組技術

的不斷完善以及散熱模組製程的垂直整合，期以多元化之產品線，降低電腦散熱模組市場日趨競爭激烈，對本公司有關散熱專利技術競爭模仿以及獲利壓縮等多方面之衝擊。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03.31
研發費用	39,880	56,916	16,586
營業收入淨額	1,932,714	2,114,891	616,858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2.06%	2.69%	2.69%

2. 開發成功之新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0	高翻孔成型工藝	一種新型的成型工藝,可以將產品翻孔的高度提高到 3 倍材料厚度以上,以滿足產品組配、定位、鉚合等需求。	適用與各種有組配、定位、鉚接、攻牙等工藝要求的冷衝壓產品。
	氣動連杆式旋切機構	一種新型的成型工藝，利用氣缸來控制旋切凹模進給的時間點及限位裝置，可以在普通衝床上實現深拉深件的旋切工藝。	適用於各種電機殼、馬達外殼等直筒型拉深旋。
	夾鉗式側向成型機構	一種新型成型機構，利用斜鍥機構將衝床上下方向的運動轉化成水準方向的運動，將測向成型的凸模和凹模設計在同一個成型滑塊機構上,利用脫板的行程,同一斜鍥先驅動凹模到成型位置,在驅動凸模完成成型。	適用於各種帶有側向凸點、刻印、凸包等成型的衝壓產品。
	連續模內斜向沖切機構	一種新型沖切機構，利用斜鍥機構的機械傳動原理，將衝床的上下方向的運動轉化沖頭斜向的運動，可以實現回轉體拉深件在連續模內同時完成多個斜向沖切的成型工藝。	適用於所有汽車主駕駛安全氣囊氣體發生器斜向孔的成型沖切。
	拉伸件由內向外水平沖切成型機構	一種新型沖切機構利用斜鍥機構將衝床上下方向的運動轉化成水準方向的運動，將沖切沖頭設置在卸料板內，沖切凹模設置在下模，可以實現拉伸件在連續模內上同時完成多個水平向外沖切孔的成型工藝。	適用於所有汽車主駕駛安全氣囊罩殼零件的水平成型沖切。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0	氣動式串 FIN 機構	開發出新型串 FIN 機構，提高了原材料的利用率，及生產效率，降低的報廢率。	適用與所有串 FIN。
	新型凹凸輪結構	將凹凸輪曲面設計成漸減狀曲面。 能有效的防止可能之無法支撐顯示器現象，在開啟過程中使用者的力度越來越小，手感較好(相當於開輕關重之效果)。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
	凹凸輪油槽點結構	凹凸輪油槽點設計改良，油槽點形狀可分為斜長方形設計、斜點狀設計、斜弧形設計。 凹凸輪在組配相互摩擦過程中，潤滑面積大、能夠使各個角度及面均勻補足油量、不易磨損、壽命較長。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
	凹凸輪凸點定位結構	凹凸輪定位直接採用凸點式沖製，產品沖製穩定，且組裝效率高。 克服折彎產生開裂導致斷裂的風險， 節約材料，降低成本。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
	凹凸輪曲面結構	通過將凹凸輪的曲面設計成漸減的階梯狀結構，能有效防止筆記型電腦在關閉時出現 Fell down 現象，在筆記型電腦的開啟過程中使用者的力度會越來越小，省時省力，非常方便，而且手感非常好。有開輕關重之功能。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電話機。
	沖切搭邊和四周翻邊同步成型的衝壓模具	應用本新型發明，只需要應用一套級進模就可以完成帶有四周翻邊類零件的所有的成型工序，由於是搭邊設計在中間，比傳統的搭邊在兩邊的工藝方法，其材料利用率高很多。同時具有高精度的導向及準確的定距系統，配備有自動送料機構、自動出件、安全檢測等裝置，實現了自動化生產，效率提高了近七倍。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手機零件、DVD 等 3C 產品。
	定角度的活動支架	本實用新型所揭示的定角度的活動支架中採用了兩個軸心孔、兩個軸心支架以及兩個軸心，其中，通過對所述兩個軸心和兩個軸心孔的形狀和結構進行特別設計，使得所述兩個軸心可以分別在兩個軸心孔中做有限制的轉動。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電話機、音響機、LCD_hinge、一體機。
	自動開啟轉軸阻尼機構	本發明的自動開啟轉軸阻尼結構在固定軸與轉軸中預留間隙並注入阻尼油，可以有效地緩衝轉軸的自動開啟的衝擊力，將產品緩緩的開啟至所需最大角度，且可以根據需要的阻尼力來調整阻尼油的注入量，達到預期的阻尼效果。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 Hinge、電話機、音響機、LCD_hinge、一體機。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0	自動開啟轉軸	由阻尼油緩衝自動開啟的衝擊力，達到預期的阻尼效果，以避免打開產品時衝擊力過大，而造成其他架構損壞。由抗腐蝕橡膠彈性物可有效地防止阻尼油洩露，並可防止心軸脫出母軸。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Hinge、電話機、音響機、LCD_hinge、一體機。
	扭矩傳動機構	利用彈性卡套與軸心件套接，因為彈片卡套具有彈性，在裝配時可以通過調節它們之間連接的鬆緊程度，來調節他們之間傳動的扭矩，再與傳動件連接，實現扭矩的傳動；另外，凹槽和凸起配合能夠很好的實現防鬆脫的目的。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Hinge、電話機、音響機、LCD_hinge、一體機。
	導熱管與扣合式散熱鰭片緊配式散熱模組	導熱管與扣合式散熱鰭片緊配式散熱模組，其優勢在於單一鰭片在模內翻邊成型導熱管過孔，在模內控制翻邊孔大小；利用鰭片折彎邊緣上的扣點，通過模內自動扣合裝置，將單一鰭片扣合成一整組鰭片。用治具將導熱管順著鰭片組的翻孔方向穿過，使得鰭片組與至少一根導熱管成為一整體式散熱模組。	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的散熱。
	三板式大型多工位級進模具	大型多工位高精密高壽命級進模具是由上模座、卸料板、下模座通過導柱、導套來完成上下模具之間的整體精度配合，其他沖切、成型、導向定位都是在產品工藝所需的地方獨立完成，用鑲嵌式的結構固定在三塊範本上，設計更為開放、不再拘泥於整塊範本的設計。	適合於汽車零配件、建材類沖壓件、醫療器械、化工機械、紡織機械等行業中高強度鋼板的沖壓。
	氣動連杆式旋切模具	利用本實用新型對深拉深件可不用考慮旋切凹模的進給時間而影響產品及整個條料的定位精度、及條料的送料時間點，既能夠保證產品的精度，提高生產效率，且能使所有工序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全部完成。	鎖類、汽車啟動馬達、電機類等直筒式回轉體深拉深件，以及無筒底式回轉體深拉深件。
	級進模卷圓軸芯機構	由於本發明使用的是氣動式軸芯，其行程可以自動調節，滿足各種大小規格的卷圓成型要求，同時還能滿足在級進模內上下兩種方向的卷圓成型要求，克服了現有工藝的缺點，生產效率得到了很大的提高，降低了零件的單價，提高了市場的競爭力。	一些鉸鏈、合頁、轉軸、掛鈎類衝壓產品。
	滑蓋手機用複合式彈力模組	在拉升過程中其變形量比傳統的塑膠件穩定及形成的架構更強壯，此外，由於支撐體即金屬條穿插在與其相對滑動的塑膠件的導向槽內，使得塑膠件能夠卡住金屬條，可有效防止在拉升過程中金屬條產生晃動，增強了複合式彈力模組的穩定性。	適用於手機零件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1	自動開啟轉軸	由阻尼油緩衝自動開啟的衝擊力，達到預期的阻尼效果，以避免打開產品時衝擊力過大，而造成其他架構損壞。由抗腐蝕橡膠彈性物可有效地防止阻尼油洩露，並可防止心軸脫出母軸。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Hinge、電話機、音響機、LCD_hinge、一體機（內部結構更細化）。
	散熱器鰭片與基座沖壓組合結構	每片鰭片與基座結合邊都設有折彎後再壓平的雙材料厚度折邊（反折壓平），使散熱器的鰭片根部強度大幅加強，並大大增加了鰭片與底座的接觸面積，從而提高導熱性能、散熱性能。	適用於電腦類零件等產品。
	高效鰭片模內自動鉚合式散熱器	此種成型工藝可使產品表面平整，無需解決舊工藝形成的蜂窩孔影響散熱問題，且凸包不會脫落，凸包高度一致。	適用於電腦類零件等產品。
	高精密電子產品轉軸鉸鏈鉸鏈衝壓凸凹輪	採用衝壓式凹凸輪機構設計，相對於以往的機構在生產效率、產品壽命等方面都有很大的提高；在生產成本、能耗等方面大大降低，是未來結構設計的發展方向。	適用於筆記本電腦零件等產品。
2012	衝壓拉深成型冷卻裝置	應用本實用新型在級進模內實現了連續性拉伸成型，保證了產品的尺寸精度、生產效率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使所有工序可以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全部完成、降低了零件的單價，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建材零件等產品。
	雙作用式斜鍥成型機構	利用本實用新型對深拉深件側壁打凸工序可不用考慮增加單工序模具；將本實用新型設置為雙作用式斜鍥成型機構簡化了原本複雜的結構、提高了尺寸精度，可以在短時間內在級進模上實現大批量生產。節省了大量成本，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托卡式外牆幹掛固定支架	我司研發的“托卡式外牆幹掛固定支架”，在保證承載能力的基礎上還具有體積小、面積小、安裝快捷、可獨立拆換、抗震性能高、抗風性能強、經濟性能高、環保的優點，而且採用模具衝壓而成，具備量產性，產品尺寸統一，保證安裝無凸起和凹坑。	適用於建材類零件等產品。
	散熱器鰭片與基座沖壓組合方法	當散熱鰭片放入U型槽後，利用衝壓模具的鉚合點擠壓U型槽兩側的材料，使其向槽內流動，從而夾住鰭片，部分材料變形後流入反折邊的缺口中，使鰭片固定在底座上，不易脫落。	適用於電腦類零件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2	冷鍛式LED 節能燈散熱器	本公司研發的冷鍛式LED散熱器底座形狀和長度可以根據需求任意改變，散熱片以相互平行的方式均勻分佈在底座週邊，在腔體散熱器外表面設置散熱槽，保證LED 光源產生的高熱量通過腔體式底座均勻傳遞到平行排列的散熱片結構，保證熱量和周遭空氣進行冷熱交換，減少散熱器和周圍空氣之間的溫差，降低大功率LED 的溫度，達到提高大功率LED 壽命的目的。	適用於節能燈類零件等產品。
	擺杆式折彎整形機構	實現了對2.0mm 厚度的高強度鋼板以及3.0mm厚度以上的鋼板折彎工序可不用考慮增加單工序模具，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即可完成折彎工序。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衝壓產品帶料點毛刺去除機構	本公司研發的"衝壓產品帶料點毛刺去除機構"防止了對厚度1.5mm及高強度材料帶料點毛刺的產生。正常情況下一個小時能生產1800 件以上，效率提高了六倍。人員、設備、場地、能耗等都能省下來，從而降低了零件的單價，提高了市場的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厚板翻孔防開裂機構	利用翻孔＆角的倒錐形式使產品翻孔部位的材料外壁呈大於豎直角度狀，保證了產品不會因翻孔過度導致端部開裂的現象發生。在級進模具中安裝"厚板翻孔防開裂機構"來生產此類零件，只需要一套級進模具就可以根據零件結構的特點和成型特徵，來完成厚板翻孔的工序。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級進模內厚板向上折彎成型機構	本公司研發的"級進模內厚板向上折彎成型機構防止了對厚板向上折彎成型尺寸不穩定現象的產生。在級進模內加裝此機構，只需要一套模具就可以完成此類零件的生產。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精切沖孔防跳料機構	利用沖切口內設置的＆角將廢料擠住，防止沖切凸模將廢料帶出凹模，上模抬起，廢料留在凹模內，模具閉合後繼續精切，產生的新廢料將舊廢料往下擠出凹模，循環往復，即實現了精切沖孔防跳料的目的。	適用於汽車類零件、建材類零件等產品。
	散熱模組自動扣合設備	本公司開發出來的"自動E扣扣合裝置"包括：E扣、彈簧、螺絲、氣動裝置，將散熱模組、基板、螺絲、彈簧擺好相應位置，通過氣動裝置一鍵即可安裝，不需要再靠人工安裝，將漏裝、錯裝的現象降為零，大大提高生產效率，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類零件。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2	多止擋角度之鉸鏈	筆記本轉軸結構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Hinge
2013	一種自動送螺釘裝置	本研發成果提供的自動送螺釘裝置，可以自動向產品上輸送螺釘，一方面可以提高生產效率，並節約許多人力成本，另一方面也可以防止漏裝，提高產品良率。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一種自動熔膠裝置	本研發成果提供的自動熔膠裝置，可以自動對產品上的膠柱進行熔膠，有助於提高生產效率，節省人工成本，而且產品的品質也得以提高。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一種自動扣O-ring 的裝置	採用自動化裝配工藝，不但省去大量的人力，而且節約生產時間；能夠有效避免因人工裝配而發生少裝、錯裝的情況；提高散熱模組具的生產效率和生產品質。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一種貼付裝置	可以取代人工貼付，實現自動貼付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一種 HP 折彎壓扁裝置	可以取代人工作業，實現自動化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05-HP 自動彎曲	可以取代人工作業，實現自動化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VTC 粉末冶金件的衝壓技術開發	本公司研發的“VCT 粉末冶金件的衝壓技術”，屬於國內首創，突破了固有的思維，將原本需要粉末冶金的零件改進成用衝壓技術生產，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十倍之多，尺寸更穩定、成本降低了80%，可以短時間內在衝壓模內實現大批量生產。節省了大量成本，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斜向衝壓技術開發	本公司研發的“斜向衝壓技術”優化了原本的結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模具內完成所有工序，防止了對產品二次衝壓時產生的精度不穩定現象，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近 3 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3	汽車安全氣囊機構件連續拉深模具	本公司研發的“汽車安全氣囊機構件連續拉深模具”，屬於國內領先水準，突破了固有的思維，將原本單工序模具生產的零件改進成用連續拉深衝壓技術生產，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四倍之多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汽車安全氣囊元件自動化焊接技術開發	本公司研發的“汽車安全氣囊元件自動化焊接技術”將人工、手動操作的焊接技術，改進成為自動化帶檢測焊接機構，可以在這一套焊接機構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焊接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汽車安全帶機構件自動化鉚接技術	本公司研發的“汽車安全帶機構件自動化鉚接技術”將單工序鉚接工序組合成複合式、自動化鉚接機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自動化鉚接機構內完成多個零件的鉚接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醫療器械自動縫合鉗衝壓元件開發	本公司研發的“醫療器械自動縫合鉗衝壓組件”達到國內先進水準，節省縫合傷口的時間，從而大大減輕醫生的工作強度。	適用於醫療器械
	衝壓冷鐓無毛邊技術	本公司研發的“衝壓冷鐓無毛邊技術”的創新之處在於將衝壓技術和冷鐓技術完美的融合在一套模具內，在一套衝壓模內可以實現沖孔、折彎、冷鐓等所有工序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深孔沖裁模具技術	本公司研發的“深孔沖裁模具技術”優化了原本的結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模具內完成所有工序，防止了對產品二次加工時產生的精度不穩定現象，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 5 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衝壓防跳料凹模	本公司研發的“衝壓防跳料凹模機構 ”實現了在一套模具內可以不用增加吸氣設備，即可連續生產的的目的，提高了加工效率、節省了大量人力、物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汽車發動機正時鏈導向元件自動化扣合技術	本公司研發的“汽車發動機正時鏈導向元件自動化扣合機構”實現了自動扣合汽車發動機正時鏈導向元件的目標，提高了加工效率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

1. 金屬沖壓技術應用範圍廣泛，穩固原有 3C 電子產品市場，並積極拓展產品線廣度, 在汽車零件方面，繼續尋找新的客戶,同時積極研發其他產品，以降低營運風險。
2. 積極維繫既有客戶之合作關係，掌握市場資訊及爭取新機種訂單。並與客戶緊密合作，於前期開發階段提供客戶資訊，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關係。
3. 持續擴大金屬外觀零件的業務營收，開發、整合並培養合格的表面處理供應商，提高產品的完成度，以期得到更高的利潤。
4. 持續加強台灣研發中心的研發能力, 並增加研發費用的投入。
5. 利用最新研發的新技術的優勢，積極爭取開拓散熱模組的一些特定的應用領域，例如遊戲機和伺服器等領域的應用。

長期：

1. 藉由零組件製造基礎，跨入組裝及成品生產，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之服務，並擴大營業規模。
2. 對於公司目前之產品線，例如：散熱模組、鉸鏈和滑軌等產品，通過研發的不斷投入，推出全新的換代產品以期爭取到更大的市場份額。
3. 持續增進海外客戶的服務品質，以獲取海外市場更多的份額，加強佈局歐美日等海外業務市場，以提升公司未來的業務績效。
4. 嘗試引進策略合作夥伴，以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亞洲	1,921,312	99.41	1,850,453	87.50
北美	7,910	0.41	-	-
歐洲	3,492	0.18	264,438	12.50
總計	1,932,714	100.00	2,114,891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含用於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及電視遊戲機散熱零組件、汽車零件及建築零件等，在散熱模組事業方面，目前本公司已經從過去以散熱片為主的生產方式，轉為完整散熱模組的生產，並且本公司鎖定的目標客戶都是日本和美國的較高端客戶，在這些客戶群中，我們有不錯的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1) 供給需求狀況：

國內外為金屬沖壓產品為數眾多，但生產規模及產品精密度差異極大。目前國內主要生產散熱片且已上市櫃有能緹、雙鴻、力致，另其他專業沖壓廠則包括鉅祥、同協、錦明、金利、佳穎及濱川等。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分為 3C 電子類零組件、汽車沖壓零組件及其他沖壓產品等，在 3C 電子類零組件中以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的散熱零組件為主，其市場供需情形與下游之產業息息相關。

(2) 成長性

A. 資訊產業

資訊產業的產值主要係來自個人電腦市場，根據工研院 IEK 執行經濟部 ITIS 計畫研究分析，2013 年全球平板電腦持續維持高成長趨勢，出貨量預估將達 2.27 億台，較 2012 年的 1.45 億台成長約 57%，可望超越筆記型電腦成為資訊終端產品成長的主力。從使用者情境觀察，平板電腦主要從事消費性應用，包括：閱讀、瀏覽網站、App 遊戲、電影、視訊等，取代了過去在 PC 產品上從事消費的行為，加上平板電腦價格相較於 PC 來的低廉，且兼具便攜性與易用性。某種程度促使消費者使用平版電腦取代過去在 PC 上的部份需求，因此延長 PC 替換週期，間接造成 PC 市場銷售下滑。

PC 市場連續六季的衰退，也讓 2013 年整體 PC 市場銷售量預估將衰退 8%。國際大廠包括 Microsoft 與 Intel 為了因應整體市場變化，也積極發展新平台技術，搭配硬體廠商推出變形與輕薄設計的 Ultramobile 產品，企圖挽救消費性市場需求疲弱的 PC。不過現階段由於目前使用者體驗設計尚未被使用者全面接受、以及高銷售價格等因素，現階段仍未見明顯的需求出現。

值得關注的是，在平板電腦銷售快速成長趨勢下，歐美等成熟市場銷售也逐漸邁向飽和，加上 7-8 吋產品的價格與攜帶性優勢，預估高階平版產品(價位約 300 以上，國際品牌為主)銷售也逐步趨緩，也讓 2014 年平板電腦市場成長趨勢保守，預期出貨量達 2.78 億台，成長率下滑至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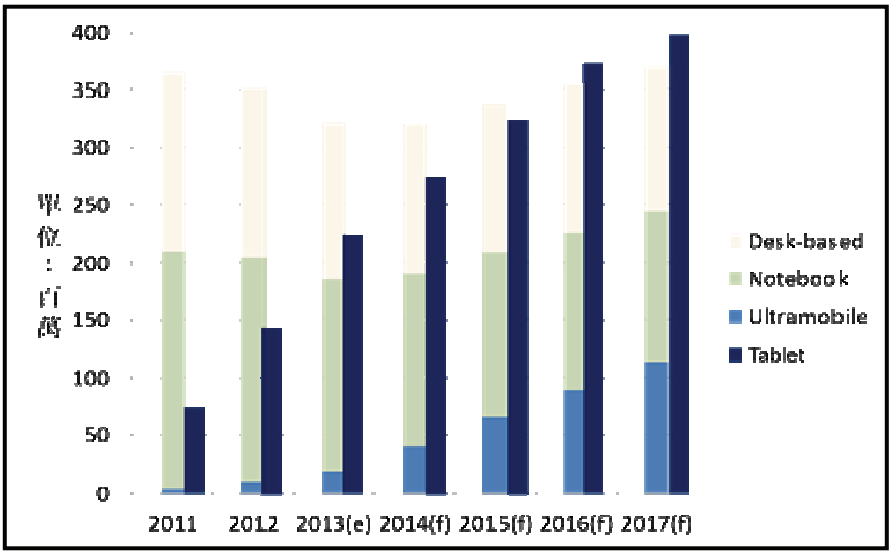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經濟部 ITIS 計畫（2013/10）

圖一 全球平板電腦與 PC 產品銷售量預測

※ 2013 年平板電腦發展重要趨勢

a. iPad 主導力下降，Android 平板超越 iOS 成為主導平台

平板電腦產業目前仍由 Apple、Google 為兩大主導平台業者，其中隨 Android 平板電腦支援品牌業者逐漸增加的帶動下，也帶動 Android 在 2013 年超越 iOS 成為市佔率第一的領導平台。Android 平板電腦最大特色就是以多元化的尺寸、價格差異化的方式跟 iPad 競爭，因此容易吸引第一次消費與價格敏感消費者。值得注意的是 Android 平板電腦陣營的中國本土品牌逐漸形成一股勢力，以龐大內需、速度、彈性等優勢於 2013 年成長快速，也成為從今年開始的重要議題之一。

b. 中國與新興亞太成為市場擴張重要地區

目前平板電腦產業面臨高度競爭壓力，包含：產品平均售價快速下滑、低價競爭者加入、產品生命週期縮短等，顯示平板電腦正邁向成熟產業。面對產業高度競爭與利潤壓力下，市場開始產生價值遷移，找出

新市場的成長機會是目前平板電腦產業發展路徑。因此，除了在既有歐美等成熟市場維持銷售外，如何拓展新興市場市占率將會是品牌業者下一波發展重點。

c. 更多元的品牌業者投入平板戰局

2013 年微軟收購諾基亞，且持續推出新產品 Surface 2，同時諾基亞也於下半年推出首款搭載 Windows RT 8.1 作業系統的 10.1 吋平板電腦 Lumia 2520。未來微軟進入硬體生態體系值得後續關注。此外，韓國大廠 LG 也開始加入平板戰局，推出高解析度螢幕的平板電腦 LG G Pad 8.3，未來整個平板電腦市場將競爭更加劇烈。

展望 2014 年平板電腦市場將持續面臨高度競爭壓力，短期來看產品競爭仍須掌握低價、速度、輕薄、高效低耗、高解析度、外型設計等六大競爭要素。掌握全球運籌管理控管成本、庫存，或是掌握關鍵零組件提升產品導入速度與提高產品差異化都是未來重要課題。長期來看建構長期競爭優勢仍須持續進行產品創新，從使用者體驗的角度出發，發展虛實整合一體化的跨平台的軟體、應用服務，將會是一個成功關鍵點。

B. 汽車產業

2013 年，中國汽車市場延續 2012 年發展態勢，保持平穩增長。汽車產銷穩中有增，大企業集團產銷規模整體提升，汽車產業結構進一步優化。

a、汽車產銷量雙超 2100 萬輛，產銷量保持世界第一

2013 年，中國汽車市場呈現平穩增長態勢，產銷量月月超過 130 萬輛，平均每月產銷突破 180 萬輛，全年累計產銷超過 2100 萬輛。

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中國全年累計生產汽車 2211.68 萬輛，同比增長 14.76%，銷售汽車 2198.41 萬輛，同比增長 13.87%，產銷同比增長率較 2012 年分別提高了 10.2 和 9.6 個百分點。其中，乘用車產銷 1808.52 萬輛和 1792.89 萬輛，同比分別增長 16.50%和 15.71%，產銷同比增長率較 2012 年分別提高了 9.52 和 8.84 個百分點；商用車產銷 403.16 萬輛和 405.52 萬輛，同比分別增長 7.56%和 6.40%，同比較 2012 年分別提高 12.25 和 12.30 個百分點。

2013 年 12 月，全國汽車產銷分別為 213.79 和 213.42 萬輛，同比分別增長 19.78%和 17.92%。其中乘用車產量 178.22 萬輛，同比增長 23.57%，銷量 177.69 萬輛，同比增長 21.47%；商用車產銷分別為 35.57 萬輛和 35.72 萬輛，同比分別增長 3.83%和 2.95%。

2013 年 1-4 季度，中國汽車銷量同比增長分別為 13.11%、11.40%、14.24%和 17.36%。

b、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市場穩定發展

2013 年，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市場佔有率略有回落，小排量汽車市場佔有率逐步回升。2013 年，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全年共銷售

1192.37 萬輛，同比增長 14.73%；占乘用車銷售市場的 66.51%，較 2012 年下降 0.69 個百分點；占汽車銷售市場的 54.21%，較 2012 年增長 0.31 個百分點。

c、乘用車自主品牌市場份額下降

2013 年，自主品牌乘用車銷售 722.20 萬輛，同比增長 11.4%，占乘用車銷售市場的 40.3%，市場份額同比下降 1.6 個百分點。其中自主品牌轎車銷售 330.61 萬輛，占轎車市場的 27.53%，市場份額同比下降 0.85 個百分點，較排名第二的德系車高出 3.24 個百分點。

d、企業經濟效益持續向好

2013 年 1-11 月，17 家重點企業（集團）累計完成工業總產值 2.27 萬億元，同比增長 18.1%。累計實現主營業收入 2.56 萬億元，同比增長 16.2%；完成利稅總額 4507.93 億元，同比增長 24.7%。

e、大企業集團產業集中度進一步提高

2013 年，6 家汽車生產企業（集團）產銷規模超過 100 萬，其中上汽銷量突破 500 萬輛，達到 507.33 萬輛，東風、一汽、長安、北汽和廣汽分別達到 353.49 萬輛、290.84 萬輛、220.33 萬輛、211.11 萬輛和 100.42 萬輛。前 5 家企業（集團）2013 年共銷售汽車 1583.11 萬輛，占汽車銷售總量的 72.0%，汽車產業集中度同比增長 0.4%。

中國汽車銷量前十名的企業集團共銷售汽車 1943.06 萬輛，占汽車銷售總量的 88.4%，汽車產業集中度同比增長 1.4%。

f、汽車整車出口有所回落，進口市場保持增長

2013 年，中國汽車整車累計出口 87.24 萬輛，同比下降 6.4%，其中乘用車出口 48.60 萬輛，同比下降 7.7%；商用車出口 38.64 萬輛，同比下降 4.7%。汽車整車累計進口 107.34 萬輛，同比增長 1.8%，其中乘用車進口 104.14 萬輛，同比增長 3.8%；商用車進口 3.20 萬輛，同比下降 37.5%。

2013 年，全國汽車商品累計進出口總額為 1458.72 億美元，同比增長 4.1%。其中進口金額 745.63 億美元，同比增長 3.2%，出口金額 713.09 億美元，同比增長 5.2%。

C. 家用遊戲機(Game Console)

本公司於近年積極投入遊戲機散熱產品開發，並於 2007 年成功爭取到 Sony PS3 之散熱模組零組件散熱片訂單，其後在公司產品獲得客戶肯定下，持續取得上下蓋等散熱模組零組件訂單，最新款 PS3（New Version）之散熱模組，目前已在本公司量產之中。

本公司憑藉技術開發實力及優異產品品質跨入遊戲機散熱模組業務，未來將持續努力爭取更多業務成長機會。

(3) 競爭利基

A. 穩定的執行團隊

公司正處於穩健成長階段，除了要有強大的設計開發團隊，達成不同客戶需求任務外，更重要的是要有一個穩定的執行團隊，能夠忠實的傳承公司的企業文化、經營理念和各項管理目標。能否合理構建及發揮團隊作用，關鍵在於公司的管理理念和領導者的強大而有效的組織力。其主要顯現在以下方面：

(a) 用人唯才

根據公司發展的不同階段，建立並修正各部門的職能要求及管理者的職位標準指標。通過內部選拔或外部甄選，推動適切的內部管理體制及人才培育計畫。

(b) 建立團隊共同的目標

團隊成員都參與設定公司管理目標的工作，以促進團隊合作及達成共識。通過運用團隊成員的才能和能力，推動目標執行，也使團隊成員有達成目標的成就感。

(c) 團隊前進的動力

根據公司的發展前景，幫助團隊成員確立個人的人生目標，使其能合理地安排實現目標的步驟和計畫，激勵成員自我成長，建立成員的歸屬感。

B. 完善的人才培養機制

本公司的穩定發展得益於自身獨特的人才培養機制。公司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採用「自主培養」的方針，從不同來源招聘高素質員工，通過系統化的培訓、培養，將其發展成各個職位需要的專業化人才，並通過定期的溝通，建立共同成長的願景。

C. 優異的模具開發及製造能力

模具研發製作技術為本公司核心技術之一。公司成立之初就與歐美專業模具公司合作開發大型精密連續模具銷往歐美市場。在公司十年發展中培養了多位模具研發工程師，2013 年度共研發了 16 項專利，建立了模具設計製造標準。公司最重視人力開發培養也重視先進軟體的運用，先後購買 20 多套模具設計專業軟體 PressCAD 和 VISI 3D 模具設計分析軟體。並與軟體開發公司共同開發了模具生產 ERP 管理系統。優良的模具設計團隊和先進軟體的使用讓公司在同業中始終保持技術領先優勢。

D. 多樣化產品種類，可有效降低經營風險

產品涉及消費類電子產品，汽車零件，建築材料。不會因為某個行業不景氣而危及公司經營。

E. 精益生產，目標管理

本公司運用 ERP 系統、模具生產管理系統等現代化管理方法，以客戶為導向，堅持以人為本，有效配置和合理利用公司資源，實行以消除無效勞動和浪費為目的的精益生產管理。2012 年初公司已經導入了 EasyFlow

電子簽核系統，提高日常行政效率。公司也不斷強化現場 5S 管理、目視看板管理、定置定位管理和提案管理等，以改善生產現場環境，達到對生產現場的整體優化和資源配置。從而不斷降低成本，提高品質，增強生產的靈活性，確保公司在市場中的競爭優勢。

公司運行先進的 ISO/TS16949 品質管制系統,依照公司品質方針和組織架構建立從公司到部門分階目標共 66 項的全面目標管理，並每月定期持續地對其進行績效考核和評審，以達到持續改進，追求卓越之目的。同時也增強了企業的活力和提高了團隊的整體競爭力。

4. 市場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中國市場巨大，內需和出口都在復甦，帶動零組件成長

消費型內需作為大陸政策目標之一，一直以來經歷了較快的增長，中國大陸有足夠的能力來促成消費及需求持續的增長。其主要源於：第一、隨著每人平均 GDP 水準提高,消費水準同步提高可以帶來消費持續增長；第二、城市化亦會造成消費增長，城市化本身不僅帶來外來投資還會帶來更多消費需求；第三、覆蓋城鄉的社保制度的改革加快，亦使消費意願提升；第四、消費信貸的發達；第五、政策傾向於提高勞動者收入的提升，投資和消費構成這次引領內需的建設增長，不僅帶來短期的復甦，也會帶來長期增長。

外商及大陸企業形成出口的主要力量，中國大陸對外資政策進行了重大的戰略調整，利用外商直接投資的重點開始從注重數量向注重提高品質和優化結構轉變。與外資政策調整相適應，外商對中國大陸直接投資進入了調整和穩步發展時期。從 3C 到汽車大部分的零組件甚至成品都由大陸製造再出口銷往世界各地，相信經過此次策略調整後，從根本上強化產業結構，並吸引更多知名產品來到大陸加工製造，相信大陸的出口前景會更好。

B. 金屬材料運用廣泛，始終是工業需求的重點

3C 到汽車到建築，金屬零件始終是必不可少的元素，主要可分鐵及其他非鐵金屬等，如鋼、鋁及銅。鋼統稱為鐵碳合金，它是工程技術中最重要、用量最大的金屬材料，廣泛使用於汽車、家電、建材及各類機械設備上；鋁因質輕、延展性好、塑性高，可進行各種機械加工，廣泛被使用在筆記型電腦、手機、家電等產品上；銅具有優良的化學穩定性和耐蝕性能，是優良的電工用金屬材料。而且以上所述的金屬材料都可以使用沖壓加工工藝進行各種要求的加工。可以預見，各個行業對金屬沖壓件的需求增長迅速。

C. 產品開發符合產業趨勢之潮流

公司正隨著優質客戶的不斷增加及市場的需求不斷變化，及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發展方向，積極引進先進設備，敢於突破傳統的加工工藝，順利

從工程加工轉向單設備連續加工及組合設備使用機械手連續加工工藝。同時順應客戶需求，從產品的單件生產製造，到零部件的組裝生產。進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同時，公司不斷對市場進行研究調查並持續改進現有生產工藝，努力開發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

D. 周邊資源豐富，有效降低成本投資

本公司地處大陸長江三角洲，位於國際大都市上海和歷史文化名城蘇州之間，距上海虹橋國際機場僅 42 公里，距浦東國際機場 92 公里，四周四條高速公路環繞，交通方便。距上海港 60 公里，距太倉港 40 公里；吳淞江、婁江東流過境，最大通航噸位 300 噸，貨運便捷。極大程度地節省了公司的銷貨時間及成本。

另外，本公司地處市擁有大陸地區規模最大，配套齊全的模具製造加工區，公司得以最迅速的時間完成模具材料、模具設備、模具配件、模具技術培訓及模具資訊服務等五大功能的及時配合。可有效提升公司在資源運用之效率。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產品生命週期短，使得企業管理風險變高

本公司生產的產品目前半數為 3C 消費型產品，此類產品的更新換代比較頻繁，整個生產過程都處於高度備戰狀態；其特點是開發時間短，設計變更多，生產週期短，客戶又無法提供準確的產量預估資訊，零件是為產品量身訂作，通用性差。

因應對策：

針對此類零件，本公司採取主動與客戶保持互動，第一時間獲取客戶資訊，保持新產品的持續開發，儘量分散客源避免造成銷貨集中的風險。在生產過程中儘量實施接單生產，針對特殊規格之原物料嚴格控管，積極降低庫存，減少產品呆滯之損失。

B. 同業持續投入，競爭激烈

既定競爭者及新興同業的持續投入，加上上游客戶的成本壓力及庫存壓縮策略，使同業之競爭更加激烈。

因應對策：

持續提升及引進新技術，縮短模具開模時間，發展高精密產品，提升客戶服務品質，與現有廠商保持密切之合作關係，穩固既有市場。提升公司管理品質，有效提高公司運轉效率，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使本公司在同業間之優勢得以保持。

另外，公司對技術核心資料實施加密軟體管理，對新技術、新項目能即時有效的申請專利，使公司的智慧財產權能得到國家法律保護，以防止同業竊取和使用。

C. 原材料價格波動頻繁

本公司產品應用範圍廣泛（電腦、手機、汽車、建材及消費電子）採

用之的材料有銅材、鋁材、鐵材、不銹鋼及特殊材料等，近年因為市場不穩定，原材料價格變動比較頻繁。

因應對策：

公司施行報價原材料價格管理。在新案子開發時，業務人員將報價原材料價格記錄下來並通知採購人員，採購部將每次購買的材料價格與庫存中的原材料存貨價格進行加權平均得出庫存原材料價格，將報價原材料價格與庫存原材料價格兩者對比後，可以清楚看到目前的庫存材料價格水準。當庫存材料價格可能高於報價原材料價格時，採購部就看準市場時機進行補倉調整庫存材料價格。這樣一來，公司就可以獲得一定的銷貨利潤。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商品(服務)用途
3C 電子類	電腦、電視遊戲機之散熱片及散熱器相關機構沖壓件、伺服器滑軌
	家用空調、製冰機、馬達之相關金屬沖壓零件
	手機內構鍵盤、遮蔽罩
汽車零件類	安全氣囊、安全帶扣環、車門鉸鍊、座椅支架等金屬件
建築建材類	天窗固定金具、外牆飾板固定金具

2. 產製過程

(1) 模具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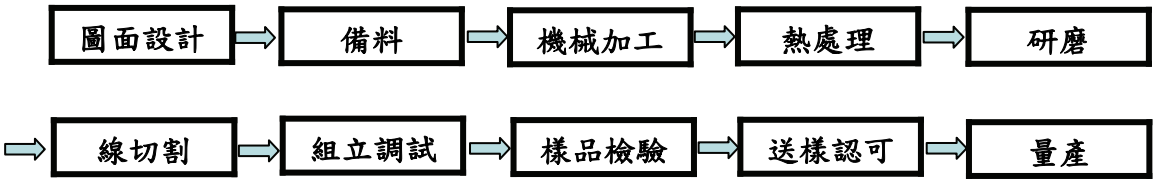

(2)沖壓產品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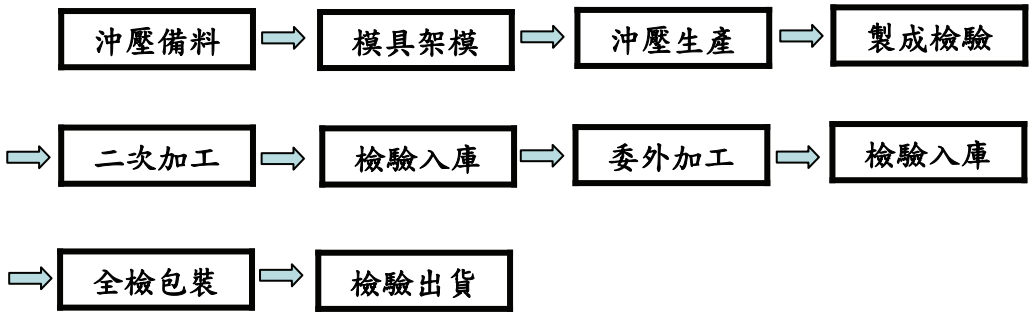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金屬沖壓件之製造與銷售，且其產品應用範圍廣泛（電腦、手機、汽車、建材及消費電子）採用之的材料包括銅材、鋁材、鐵材、不鏽鋼及特殊材料等，近年來在中國大陸業者原材料品質提升，並能符合本公司之客戶需求，以及配合成本及客戶交期考量下，即以中國國內採購為主，經由定期對供應商之成本、品質、交期評鑑，以確保產品生產品質及良率，並且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保持密切之夥伴關係，對於銅、鐵及鋁等主要材料亦多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原料之供應無虞並降低缺料風險，經評估原物料供應狀況應屬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第一季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 公司	100,892	9.05	無	F 公司	157,453	11.74	無	F 公司	24,013	5.91	無
2	H 公司	93,340	8.38	無	H 公司	54,163	4.04	無	H 公司	36,008	8.87	無
3	A 公司	73,716	6.62	無	A 公司	138,373	10.31	無	A 公司	16,945	4.17	無
4					M 公司	119,355	8.90	無	M 公司	47,074	11.59	無
	其他	846,316	75.95		其他	872,380	65.01		其他	282,066	69.46	
	進貨淨額	1,114,264	100.00		進貨淨額	1,341,724	100.00		進貨淨額	406,106	100.00	

主要變動原因：

上述四家公司 F、H、A 及 M 公司皆為 3C 電子類產品供應商。其中 H 公司為手機件之固定重要供應商，訂購量隨著手機訂單的量而變化。

F 公司及 A 公司則為電子散熱產品相關之重要供應商，在 2012 年皆屬前十大之供應商，只是 2 家進貨比未達 10%，2 家提供的風扇及銅熱管隨著 2013 年模組組裝訂單增加而比重皆超過 10%。 本公司耕耘新產品-伺服器散熱模組於 2013 年量產，M 公司則為此產品之關鍵供應商，也隨著產品大量出貨，新供應商躍升為前十大。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第一季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77,045	24.68	無	a 公司	510,777	24.15	無	a 公司	135,069	21.90	無
2	b 公司	209,240	10.83	無	b 公司	97,885	4.63	無	b 公司	61,755	10.01	無
3					m 公司	264,438	12.50	無	m 公司	75,067	12.17	無
	其他	1,246,429	64.49		其他	1,241,791	58.72		其他	344,967	55.92	
	銷貨淨額	1,932,714	100.00		銷貨淨額	2,114,891	100.00		銷貨淨額	616,858	100.00	

變動原因：

伺服器散熱模組於 2013 年開始量產，手機配件營收受客戶接單量下滑而減少，一增一減造成 3C 產品比重並未減少。a 公司為模組組裝之客戶，2 年年並未有重大變化；b 公司則手機配件之客戶，因其手機廠銷貨量下滑，造成本公司訂單隨著減少。m 公司則為新產品量產第一次進入前十大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單位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3C 電子類	仟 PCS	158,022	1,010,137	101,869	951,954
汽車零件類	仟 PCS	46,456	310,205	64,656	527,746
建築建材類	仟 PCS	47,831	110,200	52,581	109,954
模具	PCS/套	77,930	74,982	22,434	69,971
合　計		-	1,505,524		1,659,62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單位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3C 電子類	仟 PCS	150,393	1,370,297	99,747	1,331,346
汽車零件類	仟 PCS	43,582	357,987	61,734	577,066
建築建材類	仟 PCS	9,453	132,473	8,688	120,318
模具	PCS/套	77,930	71,957	22,415	86,161
合計		-	1,932,714		2,114,89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2012年	2013年	當年度截至2014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478	544	592
	間接人員	298	342	348
	合　計	776	886	940
平均年歲		27.38	28.12	33.765
平均服務年資		1.94	2.03	1.98
學歷分佈比例	博士	0	0	2
	碩士	2	4	0
	大專	202	260	257
	高中	373	338	353
	高中以下	199	284	32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二) 未來因污染環境可能發生之損失：無。

(三) 因應對策：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員工福利：本公司集團所屬中國境內企業之福利措施如下。

(1)休假方面：公假、年假、婚假、喪假、產假等，國家法定假期均為有薪假期。

(2)保險方面：除法律法規所規定之社會保險外，公司另為部分特殊崗位員工投保商業險。

(3)健康方面：公司每年提供免費健康體檢及追蹤複檢安排與提醒。並協助員工進行病情相關諮詢及醫院安排。

(4)節假日福利：每逢國家法定節假日如：春節、三八婦女節、端午節、中秋節等每人發放過節費或者節日禮品；每年夏季公司給予戶外作業或室內作業場所溫度超出法律規定的工作人員防暑降溫費並發放降暑物品（如綠豆湯、工業冰塊）。

(5)結婚、生育、生日：每月人事課統計當月結婚、生育、生日名單，並發放結婚禮金、生育禮金、生日蛋糕券。

(6)文化活動：

a、為增強員工之間的瞭解和融合，公司設立企劃室，為員工創造和諧的工作環境和良好的人際氛圍，企劃室將會不定期的組織團體活動及體育鍛煉項目；每年年初企劃室將會籌畫迎新晚會，且有豐厚的獎品及年終員工表彰；

b、公司出資由各單位每年不定期自行組織旅遊活動。

2. 員工進修及訓練狀況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公司內部之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技能，進而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3. 退休制度

(1) 中華民國公司：

均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管理辦法，按規定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適用規定如下。

A. 職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 任職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 任職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B. 退休金給與標準：

(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b) 依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2) 中國大陸公司：

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

A. 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

B. 企業職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且累計繳費年限（含視同繳費年限）滿十五年的，享受基本養老保險待遇。基本養老保險待遇組成如下：

1993 年起參加工作：基礎養老金 + 個人帳戶養老金，說明：

(a) 基本養老金：個人退休時上年度全市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 × 個人繳費年限 ×1%。

(b) 個人帳戶養老金：退休時個人帳戶存額/本人退休年齡相應的計發月數。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設立職工代表大會、通過員工選舉產生之職工代表大會運作，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及勞資關係處理。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均依相關法令執行，實施情形良好。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直是本公司致力之方向之一，並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成立迄今並未發生重大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另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依照各項相關法令規定遵行。

(二)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請參閱第 25 頁至第 28 頁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昆山謹良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2013.06.01~2018.05.31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昆山謹良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2013.02.01~2018.03.31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昆山多佳科技有限公司	2011.02.08~2014.02.07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昆山市高新技術創業服務中心	2011.05.28~2014.05.27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借款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2013.11.30~2014.11.29	借款美金 250 萬	無
借款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13.03.14~2015.03.13	借款美金 200 萬	無
借款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14.03.31~2015.03.30	借款美金 300 萬	無
借款合約	澳盛銀行	2014.04.02~2015.04.01	借款美金 300 萬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1,138,687	1,475,767	1,345,2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709	569,940	618,253
無形資產					3,553	5,413	5,072
其他資產					85,931	106,436	69,365
資產總額					1,589,880	2,157,556	2,037,9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3,739	1,111,704	965,663
	分配後				727,739	(註2)	-
非流動負債					15,673	24,867	26,0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9,412	1,136,571	991,691
	分配後				743,412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10,468	1,020,985	1,046,216
股本					328,000	328,000	328,000
資本公積					370,912	370,912	370,9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1,652	298,886	327,421
	分配後				167,652	(註2)	-
其他權益					(20,096)	23,187	19,883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0,468	1,020,985	1,046,216
	分配後				846,468	(註2)	-

註1：以上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2014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

註3：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財務資料，請參下表(二)、簡明資產負債表（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流動資產		414,904	420,340	571,543	838,888	1,174,937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230,620	196,241	220,903	273,974	388,013
無形資產		1,801	18,932	17,307	19,177	19,907
其他資產		30,375	2,780	2,241	5,591	7,023
資產總額		677,700	638,293	811,994	1,137,630	1,589,8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2,521	241,316	356,384	467,674	574,285
	分配後	312,521	241,316	384,184	523,274	738,285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14,421	-	1,236	3,188	5,1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6,942	241,316	357,620	470,862	579,412
	分配後	326,942	241,316	385,420	526,462	743,412
股本		32,919	250,000	250,000	278,000	328,000
資本公積		36,080	144,226	144,226	205,912	370,9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4,864	122,021	88,443	168,310	317,106
	分配後	244,864	122,021	60,643	112,710	153,1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895	34,956	(28,295)	14,546	(5,5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0,758	396,978	454,374	666,768	1,010,468
	分配後	350,758	396,978	426,574	611,168	846,468

註 1：2008 至 2009 年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 2：2010 至 2012 年之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932,714	2,114,891	616,858
營業毛利				473,326	471,451	121,620
營業損益				249,841	171,669	31,2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82)	(2,617)	689
稅前淨利				247,259	169,052	31,98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4,396	131,234	28,535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204,396	131,234	28,5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096)	43,283	(3,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300	174,517	25,2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4,396	131,234	28,53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4,300	174,517	25,2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7.24	4.00	0.87

註1：以上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財務資料，請參下表(四)、簡明資產負債表（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均為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營業收入	786,044	758,301	1,019,031	1,159,513	1,932,714
營業毛利	216,787	191,059	264,775	282,777	473,326
營業損益	132,571	108,456	136,149	139,229	249,8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494	7,714	2,090	2,259	15,5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3,235	18,144	11,633	16,396	18,1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7,830	98,026	126,606	125,092	247,25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3,899	72,428	82,885	107,667	204,39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83,899	72,428	82,885	107,667	204,396
每股盈餘	3.36	2.90	3.32	4.01	7.24

註 1：2008 至 2009 年之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 2：2010 至 2012 年之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20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李麗鳳	無保留意見
20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李麗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 2009 年 9 月 29 日成立，於 2007 年 11 月 24 日重組，故 2009 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2014年3月31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36.44	52.68	48.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9.36	179.14	169.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99	132.75	139.31
	速動比率				169.85	111.53	110.49
	利息保障倍數				77.89	46.71	19.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5	3.48	3.83
	平均收現日數				94.88	104.83	95.31
	存貨週轉率（次）				8.87	8.31	8.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4	3.03	3.31
	平均銷貨日數				41.15	43.93	45.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34	3.71	3.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2	0.98	1.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19	7.16	5.76
	權益報酬率（%）				24.37	12.92	11.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5.38	51.54	39.01
	純益率（%）				10.58	6.21	4.63
	每股盈餘（元）				7.24	4.00	0.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87	20.81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25	64.49	48.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42	4.85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9	1.52	2.04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6

註1：以上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簽證及核閱，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前之數字。

註2：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請參下表(二)、財務分析(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本期係應因2013年下半年訂單增加，致進貨及應付帳款增加；另短期資金運用增加，短期借款致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本期新增廠房及裝修工程，及添購、汰換加工中心等新型機台導致比率下降。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要係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增加，致流動比率下降。
4.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本期營業費用增加致稅前損益減少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本期平均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要係本期新增廠房及裝修工程，及添購、汰換加工中心等新型機台，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導致比率下降。
7.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本期應收款項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等推升總資產，致資產報酬率下降。
8.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較去年下滑，致權益報酬率下降。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純益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較去年下滑，且本期營業費用增加致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10. 每股盈餘：主要係本年度獲利較去年下滑，且本期營業費用增加致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增加，致現金流量比例下滑。
1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 3：財務分析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24	37.81	44.04	41.39	36.4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2.09	202.29	205.69	243.37	260.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76	174.19	159.82	179.37	204.59
	速動比率		104.09	146.39	133.26	142.59	173.05
	利息保障倍數		15.21	43.11	100.07	108.01	76.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7	2.83	3.19	2.79	3.85
	平均收現日數		119	129	115	131	95
	存貨週轉率(次)		8.00	7.66	9.82	7.03	8.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2	3.26	3.08	2.88	3.94
	平均銷貨日數		46	48	37	52	4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41	3.86	4.61	4.23	4.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6	1.19	1.25	1.02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97	11.27	11.54	11.12	15.1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7.71	19.37	19.47	19.21	24.3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3.03	43.38	54.46	50.08	76.17
		稅前純益	39.13	39.21	50.64	45.00	75.38
	純益率(%)		10.67	9.55	8.13	9.29	10.58
	每股盈餘(元)		3.36	2.9	3.32	4.01	7.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02	57.9	32.02	-	42.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8.25	75.95	86.64	74.14	81.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65	27.56	18.88	-	16.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4	1.49	1.44	1.40	1.29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1	1.01	1.01

註 1：2008 至 2009 年度財務資料均依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 2：2010 至 2012 年度財務資料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3：財務分析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４）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2013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陳慧銘、謝明忠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中華民國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瑞龍

西　元　2　0　1　4　年　3　月　2　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15 頁至第 176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僅出具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38,687	1,475,767	337,080	29.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073	18,07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709	569,940	208,231	57.57
無形資產	3,553	5,413	1,860	52.35
其他資產	85,931	88,363	2,432	2.83
資產總額	1,589,880	2,157,556	567,676	35.71
流動負債	563,739	1,111,704	547,965	97,20
非流動負債	15,673	24,867	9,194	58.66
負債總額	579,412	1,136,571	557,159	96.16
股本	328,000	328,000	-	-
資本公積	370,912	370,912	-	-
保留盈餘	331,652	298,886	(32,766)	(9.88)
其他權益	(20,096)	23,187	43,283	215.38
權益總額	1,010,468	1,020,985	10,517	1.04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營運所需而增加銀行借款，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主係因業務需要增加投資泰國公司 Aapico Lemtech 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昆山聯德處於建設新廠期間及擴增產能，添購設備加所致。

(4)資產總額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5)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營運需求及資金調度增加銀行借款所致。

(6)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本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7)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因財務報表隨匯率換算產生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1,934,627	2,114,975	180,348	9.3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13	84	(1,829)	(95.61)
營業收入淨額	1,932,714	2,114,891	182,177	9.43
營業成本	1,459,388	1,643,440	184,052	12.61
營業毛利	473,326	471,451	(1,875)	(0.4)
營業費用	223,485	299,782	76,297	34.14
營業利益	249,841	171,669	(78,172)	(31.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82)	(2,617)	(35)	(1.36)
稅前淨利	247,259	169,052	(78,207)	(31.63)
所得稅費用	42,863	37,818	(5,045)	(11.77)
本期淨利	204,396	131,234	(73,162)	(35.79)

註 1：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費用增加：昆山當地人工薪資高漲，加上遷廠產生之費用所致，如交通車、倉租及設備安置前閒置產能及重新驗證等。

(2)營業利益減少：因費用較上期增加近 3 成，導致本期營業淨利同比例減少。

(3)稅後淨利減少：係本期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皆因上述原因增加，致使淨利下滑。

註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增減	
			金額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224,754	231,325	6,571	2.9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335,842)	(166,010)	(169,832)	(50.57)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143,378	87,471	(55,907)	(38.99)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營收成長，應收收現狀況良好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減少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使流動現金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係由發放股利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78,673	96,652	124,790	(28,138)	-	發行轉換公司債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本公司營收增加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主要係持續購買及升級機器設備之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主係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 項目	2013 年度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Super Solution Co., Ltd.	149,275	認列子公司昆山聯德的投資收益。	-
Lemtech USA Inc.	(268)	美國子公司為成本單位，非營利用，目的是協助集團收集產業資訊及維繫客戶關係之用。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57,865	本身經營良好，持續獲利。	-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54,495	營收及獲利皆維持成長。	-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大陸地區：完成新址廠房興建、裝修、移置舊廠區設備及添購、升級部份關鍵性設備。
2. 海外據點拓展部份：

因應客戶要求及延伸集團海外據點,在泰國和當地上市公司 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合資設立新公司 -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生產汽車零件及供應散熱鰭片、模組；一開始採穩紮穩打方式，由對方公司主導公司的人員管理，由本公司提供關鍵技術人員及模具維修工程師駐廠，雙方互補，讓公司業績和客戶都能持續地發展。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 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2013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佔本集團營收及稅後淨利之比重約為 0.1%及 1.5%，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獲利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具體因應措施

以穩健、專業的財務規劃，透過公開資本市場尋求多樣化及較低成本之籌資管道，因應未來各項計劃，以期公司長期穩健的成長。

2. 匯率變動

(1)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4,806)	(3,097)
營收淨額	1,932,714	2,114,891

年 度 項 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匯兌損益/營收淨額(%)	(0.25)	(0.15)
營業利益	249,841	171,669
匯兌損益/營業利益(%)	(1.92)	(1.80)

本公司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重皆不高，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於本集團最近二年度之獲利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單位：%

說明 / 項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銷貨	進貨	銷貨	進貨
以美金計價比重	57.26	30.48	55.05	36.75
以人民幣計價比重	31.00	55.67	37.35	51.07
以日幣計價比重	5.31	5.27	4.33	4.05
以加幣計價比重	-	-	0	0
以歐元計價比重	0.01	0.04	0.03	0.15
以台幣計價比重	6.42	8.54	3.24	7.98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目前進銷貨多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為主，且進貨逐漸轉移於中國大陸採購為主，以美金計價比率逐年下降，惟部份人民幣之部位對美元的升值將可能造成本集團外幣部位之匯兌損失風險。

(2) 具體因應措施

A. 本公司業務部門報價時已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量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適度反應匯率之波動，確保公司產品的利潤。

B. 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於適當時機採行適當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風險。

C. 未來仍以外匯部位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當調整價格。另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廠商及銷售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策略向來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有關關於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已訂定作業辦法，未來將視需求依各相關規定程序執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在昆山聯德和台灣龍大昌都設有研發部門，昆山聯德主要係專注於散熱、汽車零組件、建材零件等金屬沖壓產品之模具開發、製程改良等研發方向；為因應未來成長。本公司 2010 年度與大陸高等專業院校成立模具研發中心，進行校企合作培養專業技術人才。並於 2011 年底在台灣成立研發中心，則積極致力於開發附加價值較高之新型樞紐產品，新型散熱系統，藉由完整之上中下游產業鏈以及緊密之產官學研體系(指生產者、政府、學院、研究部門)，招聘優秀人才以及獲取新興之技術資訊，以提升本公司之研發競爭能力。

2013 年度本公司在研發費用投入了大約 56,916 仟元 ，以用於產品研發，生產技術創新和過程改良，預計 2014 年度公司將繼續加大對研發費用的投入。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取主動與客戶保持互動，第一時間獲取客戶資訊，保持新產品的持續開發，儘量分散客源避免造成銷貨集中的風險外，同時積極開發汽車零件及建築建材零件 3C 以外的沖壓零組件產品，強化公司產品結構的穩定度，以降低電子產品變化迅速可能造成的衝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之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最近年度並無重大形象改變而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主要營運主體昆山聯德為因應客戶需求及整合廠房空間，2009 年 4 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土地，2011 年 9 月開始建設廠房，並於 2013 年 5 月正式啟用。於新廠房建設並搬遷完成後，將有效提升本公司產能並增加營收，擴大營運規模。

(九) 進貨或銷貨集團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客戶群分散，2013 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佔本集團營業收入淨額約

67.97%，其中最大之客戶佔 24.15%，未來隨著建築建材類及汽車零件類業務拓展順利，客戶將會更加分散。2013 年度前十大進貨客戶進貨金額佔整體進貨之 65.84%，進貨來源尚無重大集中情形；此外，本集團其他原料供應商大多為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且均與本集團往來多年之公司，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同時對配件供應商的開發中，增加了多家歐美日的優質企業，如 PEM、ITW 等，故應無進貨集中風險之虞。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事實：子公司龍大昌於 100 年接獲手機類訂單(NW33)，轉包給廠商德洋科技生產。雙方協議模具費用自產品單價內攤提，故不會單獨支付模具費用。但因德洋科技所生產之產品品質無法過關，履被客戶退貨，又無法在期限內改善，而龍大昌為了信譽考量，不得不找另一家廠商代為生產。德洋科技出貨數量較原先預估為少，卻要求龍大昌吸收全部模具費用；而龍大昌要負擔因轉單所產生之額外溝通、作業及生產、運輸等成本，且無支付模具義務，在雙方不同認知及無法產生共識下，訴訟因此而起。

標的金額：4,092,916 元。

訴訟開始日期：2013 年 8 月 1 日。

主要涉訟當事人：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目前處理情形：龍大昌與德洋科技之訴訟案，目前訴訟案件已於 2014 年 3 月 21 日經台灣新北地方法院判決被告龍大昌公司勝訴，原告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均遭駁回，訴訟費用並由原告承擔。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之註冊地為英屬開曼群島，其僅為本集團之註冊地，無實質經濟活動；轉投資公司 Super Solution 屬模裏西斯第二類國際商務公司，依模裏西斯法律為免稅公司，無須繳納稅捐，故無租稅風險之問題。此外，模裏西斯並無外匯管制，故亦無外匯管制風險之問題；營運主體位於中國大陸，主要係從事 3C 電子零件、汽車零件、建築建材零件等精密金屬模具及五金沖壓件的生產。茲將英屬開曼群島、模裏西斯及中國大陸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說明如後：

(一)英屬開曼群島

1.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

英屬開曼群島（The Cayman Islands）係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南邊，地處加勒比海的英屬殖民地。開曼群島長久以來政局穩定，其首都喬治敦城（GeorgeTown）位於大開曼島上，為行政、商業及金融中心。開曼群島上有超過六百家銀行，是僅次於香港、倫敦、紐約、東京之世界第五大的金融中心，並有眾多的法律、會計、專業服務機構，提供迅速完整的服務。當地除旅遊業外絕少其他工業，因而特別注重提供企業、金融、銀行等服務，當地金融服務業發達。

當地註冊公司型態可分為五類：居民公司(Ordinary Company)、非居民公司(Ordinary Non-Resident Company)、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豁免有限期公司(Exempted Limited Duration Company)及海外公司(Foreign Company)。其中豁免公司主要被各國企業或個人用於金融規劃之用，豁免公司不可以在開曼群島境內經營業務。由於開曼群島政府近年來積極加強其境外金融操作的信譽，並已於1990年與美國及英國簽定「共同法律協助」之協議(Mutual Legal Assistance Treaty)，以便共同防範國際犯罪組織，利用開曼群島金融系統，進行不法交易，加上該區法律規範較為完善，符合美國、新加坡及香港的上市規定，吸引超過六萬家公司在開曼群島登記成為豁免公司。

綜上述，本公司係註冊開曼群島之控股公司，註冊形態為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並於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且開曼群島長期處於政治穩定狀態，為世界第五大金融中心，在其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整體營運之情形。

2.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風險

開曼群島無外匯管制，且採固定匯率制。在租稅規範方面，開曼群島目前並未徵收個人或公司所得稅或增值稅，且豁免公司享有稅務之豁免及免除部分行政程序等優點。另本公司已取得開曼群島稅務豁免承諾，根據《稅務特許法》（Tax Concessions Law）（1999年修訂版），於承諾日起計二十年期間，有關利得（Profits）、所得（Income）、收益（Gains）或增值（Appreciations）徵收任何稅項所制定的法令概不適用於本公司，且關於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債務，無須繳納利得稅、所得稅、收益稅或增值稅，或依據稅務特許法扣繳相

關支付之金額。

在法令規範方面，對開曼群島豁免公司之主要規範如下：

(1)不需申報或繳納任何稅項，除了年度牌照費。

(2)豁免公司不需要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提交或申報股東的詳細資料。

(3)豁免公司的股東名冊不必開放予公眾查閱。

(4)豁免公司不必舉行周年股東大會

(5)豁免公司可以向開曼群島政府申請並獲得一份不會對該豁免公司徵稅的保證書，首次申請保證書有效期是二十年，到期前可以申請更新。

(6)豁免公司可以申請撤銷註冊，並且可以把註冊地位轉移到其他國家。

(7)豁免公司可以登記成為一家豁免有限期公司。一家豁免有限期公司需要至少二個股東，最長有效期為 30 年。

(8)豁免公司不得在開曼群島境內經營業務，除非該等業務對本公司的境外業務有直接幫助。

(9)豁免公司不能向開曼群島的民眾發出邀請認購其股份或債券，且不能持有開曼群島境內的土地，除非得到開曼群島財政司的批准。

(10) 除非經過特許，否則公司名稱不能出現 BANK(銀行)、TRUST(信託)、MUTUAL FUND(基金)、INSURANCE(保險)、Royal（皇家）、Imperial（皇帝）、Empire（帝國）、Bank（銀行）、Insurance（保險）、Building Society（建房互助協會）、或是 REINSURANCE(再保險)等字眼。等字眼的禁止使用。稅務免除公司的名稱中不需要一定注明"有限"。名稱可以用拉丁字母表示。註冊文件必須以英文書寫。

(11)開曼群島法令關於保障少數股東權益與中華民國等其他司法管轄權地區之法令不盡相同，本公司已依據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等法令以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於開曼群島法令規範之限度內修正公司章程，以保障臺灣投資人之股東權益。

綜上述，由於開曼群島在外匯上採取開放政策，並無相關管制限制，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另當地政府在租稅上賦予豁免公司優惠政策，在相關法令上除上述所提及經營境內業務、對島內民眾發出邀請認購其股份或債券、購置境內土地以及公司名稱之限制外，對豁免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限制，而本公司僅係於當地註冊之控股公司，本身並無在當地從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註冊地國開曼群島，在租稅及相關法令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其整體營運之情形。

3.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1)訴訟請求之風險

由於本公司為開曼群島註冊之豁免公司，且未依我國公司法規定申請經濟部認許，雖然公司章程明定章程任何內容不得妨礙任何股東向有管轄權之法院提起訴訟，以尋求與股東會召集程序之不當或不當通過決議有關的適當救濟，且因前述事項所生之爭議應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本公司並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指定訴訟及非訟代理人，但投資人於中華民

國法院對本公司或負責人提出訴訟,法院仍可能依個案性質及情節判斷管轄權之有無及送達方式，法院亦可能要求投資人說明個案中所涉及之外國法令，故並非所有類型之案件均得確保能於中華民國法院獲得實體判決。

(2)判決承認及執行之風險

開曼群島法律未明文規定中華民國法院所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以下簡稱「中華民國法院判決」）得於開曼群島執行，但依據其普通法(common law)，中華民國法院之判決必須符合以下要件，開曼群島法院始會加以審理決定是否承認：(a)作成判決之外國法院具有司法管轄權；(b)判決明確說明債務人負擔判決所訂特定金額(liquidated sum)之給付義務；(c)係終局判決；(d)不涉及稅款、罰款或罰金；及(e)取得該判決之方式不違背開曼群島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且該判決之承認及執行亦不違背開曼群島之公平正義原則或公共政策。

開曼群島法院如不承認我國法院之判決,投資人即便在我國取得確定判決，亦無法執行，故投資人可能遇有無法順利於境外求償之風險。投資人應了解購買外國發行人發行之有價證券法律方面的風險。

4.我國是否得引渡被告回國受審

發行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已簽署「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多邊備忘錄」，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得依據該備忘錄，向開曼群島之證券監理機關請求提供相關資訊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足以重建所有關於證券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當期紀錄（包括所有資金與資產移轉之銀行與交易帳戶進出紀錄）等，惟該備忘錄並無與引渡相關之規定，故我國並無依據該備忘錄請求開曼引渡被告回我國之權利。其次，我國與開曼群島間亦未簽訂刑事司法互助協定。故綜上所述，我國可能面臨無法請求開曼將被告引渡回我國受審之風險。

5.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差異所生之法律適用之風險

(1)本公司為依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之公司，為於臺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已配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要求修改公司章程，以保障股東權益。而就章程所未規定之事項，本公司將依據相關開曼群島法令及外國發行人所應適用之中華民國法令辦理。開曼群島法令與臺灣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臺灣公司之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之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於必要時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之股東權益保障。

(2)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及證券交易制度面之差異仍可能造成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關於法律適用衝突或解釋疑義之解決，仍有待法院判決而定。故提醒投資人如欲請求開曼群島法院執行我國之判決、或於開曼群島法院提出訴訟或執行其相關權利，開曼群島法院並不當然將認可我國的法令及交易實務（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轉讓方式及股份持有人紀錄），因此可能產生對外國公司行使權利之風險。

6.投資人於買賣上市、上櫃及興櫃外國有價證券前，應審慎評估自身的財務能力

與經濟狀況是否適於投資，並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本公司為註冊於開曼群島之公司，受當地法令規範，其公司治理、會計準則、稅制等相關規定與我國規定可能不同，且與我國本國企業之上市上櫃標準、審查方式、資訊揭露、股東權益保障及監理標準等，存有差異，投資人應瞭解此特性及可能潛在的投資風險。

(2)本公司註冊地公司法對股東權利之行使及保障內容，與我國法令有所差異。投資人應詳細閱讀本公司年報及章程，瞭解公司所適用之增減資程序、取得本公司股份之處理、股份轉讓之限制、股東會之通知期限、出席股東會暨行使表決權、股利分派之比率與程序、董事之選任及解任方式、董事會權力、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董事與經理人報酬、董事與經理人對公司之補償請求權等，攸關公司治理及股東權利之重要事項。必要時應諮詢取得當地執照之律師、會計師等專業人士之專家意見。

(3)投資人投資前，應瞭解本公司之特性與風險，包括我國市場交易時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財務業務風險、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所在地之政治、經濟、社會變動、產業景氣循環變動、法令遵循等風險。

(4)對於所有外國有價證券投資風險及影響市場行情之因素無法一一詳述，投資人於交易前，應詳加閱讀年報等公告資訊，並對於其他可能影響投資判斷之因素亦須審思明辨，確實做好財務規劃與風險評估，以免因交易而遭到難以承受之損失。

(二)模裏西斯

1.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

模裏西斯共和國（Republic of Mauritius）為非洲東部一島國，位於印度洋西南方，距馬達加斯加約800公里，與非洲大陸相距2,200公里，經歷荷蘭、法國和英國等國殖民統治後，於1968年3月12日脫離英國殖民獨立，實行總督制，1992年3月改行共和制，現為英聯邦成員國。模裏西斯的經濟支柱產業是製糖業、出口加工業、旅遊業和金融服務業。目前模裏西斯政府也積極創造優良投資環境，如成立自由免稅貿易港口及金融服務之發展等。模裏西斯於1992年正式頒布了模裏西斯境外商業法(Mauritius Offshore Business Activities Act)及境外信託法(The Offshore Trust Act)，其中境外商業法於2001年正式修法通過成為2001年金融服務開發法(The Financial Service Development Act 90，簡稱FSC)，其將模裏西斯境外公司區分為二種，分別為第一類全球商業執照(GBC 1)及第二類全球商業執照(GBC 2)。其中的第一類公司須按稅率15%納稅，惟可享受模裏斯西和世界主要26個國家簽定之避免雙重租稅協定之優惠，而第二類之模裏斯西公司即一般認知中的境外免稅天堂，Super Solution Co., Ltd.即屬第二類公司。

2.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風險

模裏西斯之貨幣為盧比（Mauritius Rupee, MAR），其匯率相當穩定，並無外匯管制，離岸業務不受外匯管制法規限制。對於第二類國際商務公司，依法為免稅公司，無須繳納稅捐，故無租稅風險之問題。模裏西斯的課稅方式是

採屬地主義的方式(Territorial System of Taxation)，它不像其他稅務天堂的國家(如巴哈馬、維爾京群島)，其課稅方式像新加坡，但稅率較低。不管是境內或境外公司皆是針對其在模裏西斯境內產生的淨利課稅，模裏西斯不課資本利得稅、證券交易稅。

在法令規範方面，對國際公司之主要規範如下：

(1)國際公司不能在當地經營任何業務，且不能從事銀行保險及再保險業務。

(2)國際公司於模裏西斯註冊之公司具備自然人的所有權力。

(3)公司必須向有關當局另行申請才可使用以下字樣 assurance(保證)、bank(銀行)、building society(建房互助協會)、Chamber of Commerce(商會)、chartered(包租)、co-operative(合作)、government(政府)、imperial(帝國)、insurance(保險)、municipal(市政)、royal(皇家)、state or trust(國家或信託)作為公司名稱，亦不能與模裏西斯政府部門有關之字眼。

(4)國際公司不必申報或繳納任何稅項給模裏西斯政府，除了年度牌照費。

(5)有完善的免雙重課稅協定網路。與下列國家簽訂了免雙重課稅協議：印度、盧森保、中國、德國、法國、印尼、奧曼、巴基斯坦、英國、馬來西亞、義大利、瑞典、南非、馬達加斯加、新加坡、瑞士等等。

(6)國際公司需要編制財務報表，但是無需向當局提交該等報表。

綜上述，由於模裏西斯在外匯上採取開放政策，並無相關管制限制，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

3.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風險

依據律師Appleby Mauritius於查核報告表示，模裏西斯最高法院對於中華民國法院所做之確定判決在以下前提下會進行承認與執行：(1)做出判決之法院對案件有管轄權；(2)於模裏西斯執行該判決不會造成對該國針對法律衝突之規則有所違反；(3)準據法以及管轄法院條款之制訂並未有涉及任何惡意、背信及詐欺之行為；以及(4)該判決之執行不會違反模裏西斯之公共秩序。因此，依據Appleby Mauritius之查核報告，模裏西斯最高法院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承認中華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之效力。

(三)中國大陸

1、總體經濟及政治環境變動

中國大陸自 1978 年度採行改革開放以來，經濟持續成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顯示，2010~2012 年度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分別為人民幣 40.15 兆元、47.16 兆元及 51.93 兆元，年成長率分別達 10.4%、9.2%及 7.8%，自 2010 年度起已超越日本成為全世界第二大經濟體。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2013 年上半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 24 兆 8,009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7.6%。由 2012 年 3 月份政協、人大兩會結論可知，中國政府將以「提振內需」為核心、穩定經濟成長為前提，實行適度寬鬆貨幣政策，下調消費稅、提高最低工資及與健全產業結構，並扶植節能減碳相關產業。在此經濟計畫激勵之下，因人民收入提高、購買力持續提升，致使 2012 年度內需表現仍持續強勁，雖目前因美國市場需求復甦情況未明朗及歐洲債信問

題，致全球經濟受到影響，但因中國提振內需、保障房市及節能政策之方針下，2013 年第三季經濟成長率仍達 7.8%，顯示中國成長的潛力仍在，國際貨幣基金並預測其 2013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可望達 7.6%。

此外，中國 2012 年通膨率較去年上漲 2.6%，然全球大宗商品價格疲軟，有助於抑制進口物價上漲，使得 2013 年通膨壓力減輕。且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 2013 年宏觀調控仍將以「穩健的貨幣政策、積極的財政政策」為方向，並且將靈活操作，適當擴大貸款增長。另又強調積極推動城鄉化，市場預期 2013 年度基礎建設投資將有所成長，並將進一步擴大消費市場。

中國在 2012 年 11 月完成領導人交接，新的領導班底預計將持續總體經濟改革，進行內需與消費的提振、減少對外貿易與投資的倚賴。而提振民間消費的首要工作除了繼續平抑房價之外，也設法提升中產與小康階級的所得水準，並且鎖定在社會安全網的建立與提升。中國財政赤字占 GDP 比重在 2012 年為 2.3%，中國政府的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將預算赤字占 GDP 平均比重，控制在 1.8%左右。高額支出將花費在教育投資、醫療體系，以及其他社會福利相關項目。然而中國的公開財政數據與現實情況有落差，可能有被數字過度淡化之虞。且中國二、三線城市仍有巨大房屋庫存的泡沫問題。另一方面，信貸違約的債務問題仍然存在。

在貨幣政策方面，為了因應成長減速情況，中國人民銀行(PBC)曾在 2012 年進行兩次的降息動作。中國在 2013 年的潛在通膨壓力將使 PBC 回到緊縮方向，此外為了改革總體經濟成為消費導向，PBC 計畫在未來五年朝向利率自由化的目標邁進，且於 2013 年 7 月 20 日起全面開放金融機構貸款利率管制。

2、外匯管制、租稅及法令

a.外匯管制

中國大陸政府制定有多項外匯管制之規則、條例及通知，有限度容許人民幣兌換，據此，外資企業得透過指定外匯銀行就往來帳交易將人民幣換成外幣(例如分派利潤及支付股息予海外投資者)。本公司近一半之銷售金額係採人民幣計價，在現行外匯管制制度下，資本項目項下的外匯兌換，如貸款、從中國大陸撤回投資等均需要事先得到有關外匯管理機關的批准並且需要辦理相關的外匯登記，因而可能影響本公司將來獲得充裕的外幣以支付股息或滿足其他外匯需求。

b.企業所得稅及增值稅

根據中國 2008 年 1 月 1 日前適用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設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以下簡稱「外資企業」)適用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或營業事業所得稅，稅率為企業所得稅 30%及地方所得稅 3%。中國政府提供符合特定標準的外資企業及公司多種優惠政策，包括免稅、減低稅率、稅收返還和其他政策。

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國頒佈新《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2007 年 12 月 6 日，中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統一適用 25%的企業所得稅，且取消多項對外資企業之租稅減免及優惠，為緩解新法對部分老企業增加稅賦影響，原外資企業所享租稅優惠，在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後 5 年內，可由優惠稅率逐漸過渡到新的稅率。於增值稅方面，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以及提供"營改增[1]"範圍應稅服務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 0%~17%之間，但出口增值稅則實行免抵退之政策。另根據於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視為「居民企業」，「居民企業」應將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科學技術部、國家財政總局、稅務總局 2008 年 4 月聯合頒布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凡是滿足申報高新技術條件的企業，可向各省科技廳申報高新技術企業稱號，同時可申請獲得稅務局的減免企業所得稅優惠，凡經認定之高新技術企業並經稅務機關核准，企業所得稅稅率可由原來的 25%降為 15%。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頒發證書之日起有效期為三年。企業應在期滿前三個月內提出復審申請。通過復審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效期為三年。期滿後，企業需要按照初次審查的法定程序重新提出認定申請。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昆山聯德自 2009 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為 25%，不享受任何稅收優惠。2010 年 12 月，本公司獲得所在地政府頒發高新技術企業，故自 2010 年 12 月起依據當地法令享 15%之稅率優惠。此外，增值稅方面，於中國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基本稅率分別為 13%或 17%，但出口則為零稅率。本公司均按中國大陸政府規定繳納，其稅務風險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c.股息分配

本公司為一控股公司，支付股息之能力取決於旗下附屬公司之盈餘及分派，及董事會通過之分配方式與金額，故未來股息分配將視集團整體營運績效、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適用之法律、條例等因素分配之。例如根據中國大陸法律，中國大陸子公司僅可從其淨收入中分配及派付股息，而淨收入金額係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中國有關財務法規計算之保留盈餘為基準而定，與台灣公認會計準則有所不同。另在中國大陸子公司須將其每年除稅後淨收入之百分之十，調撥至不可作股息分派之法定儲備金(但當儲備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之百分之五十時可不再提撥)。此外，中國大陸就股利發放於外匯方面沒有特別之限制，惟本公司中國子公司應支付予本公司之股利於匯出時，需扣繳 10%的所得稅，可能降低本公司對股

[1] 中國大陸地區現正進行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並且範圍已擴大到廣東(含深圳)。相關落入增值稅應稅服務範圍的有陸路運輸服務、水路運輸服務、航空運輸服務、管道運輸服務、研發和技術服務、信息技術服務、文化創意服務、物流輔助服務、有形動產租賃服務及鑒證咨詢服務。

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故本公司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有關分配股息的限制，恐有損本公司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

d.勞動合同法

2008 年 1 月 1 日中國開始實施新的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中規定企業一旦錄用勞工(包含試用)，從雇用之日(或實施日)起最遲要在一個月內，勞、資雙方須簽訂書面勞動契約，逾期每月將支付二個月工資。雇用關係結束，資方要支付經濟補償金。然而資方若提供跟現在同等或更好的續約條件，但遭員工拒絕締結新約時，資方得豁免支付經濟補償金。補償金應依員工的年資計算，但不包括 2008 年前地方政府決定的特定期間。一般而言，員工每為雇主多工作一年即有權得到一個月的薪水為補償。任何超過六個月不滿一年的期間應被視為一年。員工工作不滿六個月的期間有權獲得半個月薪水為賠償。若無書面雇傭契約，但經仲裁判斷或判決認定實際上有雇傭關係存在超過一個月以上，雇主應支付員工雙倍月薪且應依上述計算方法支付該員工補償金，無豁免期間。惟勞動合同法未說明不定期雇傭契約有補償金支付義務之適用。勞動合同法的施行可能增加本公司的勞工成本並對財務狀況造成影響不確定。

本公司有關人員任用業已依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令執行，且其所營主要業務非屬勞力密集產業，故中國大陸政府實施勞動合同法後對於本公司影響有限，但未來中國大陸境內法律變動皆有可能對本公司之經營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

另依照中國大陸公佈實施之社會保險法規規定以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條例規定，大陸子公司應為其在職正式員工繳納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為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訂定健全之人事管理規章制度，並依法提撥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包含公積金養老專戶、醫療專戶及普通專戶之三項個人專戶，以及社會統籌、醫療(含生育)保險統籌之二項公共基金專戶、住房公積金帳戶)，尚無勞資爭訟事件，故勞動合同法之實施對其影響有限。並截止目前為止，本公司之中國境內子公司無任何重大勞動和社會保險方面的違法或不良記錄，也未發生過重大勞資糾紛或員工罷工事件。

e.環境保護法規

根據中國現行有效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部對全國環境保護工作實施統一監督管理。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對本轄區之環境保護工作實施統一監督管理。中國現行有效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產生環境污染和其他公害單位，必須把環境保護工作納入計畫，建立環境保護責任制度；採取有效措施，防治在生產建設或者其他活動中產生之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以及雜訊、振動、電磁波輻射等對環境的污染和危害。工業企

業在生產經營過程中如果存在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之行為，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或者其他依照法律規定行使環境監督管理權的部門可以根據不同情節，給予警告、責令停止生產或者使用、重新安裝使用或者處以罰款。生產環境污染的企業，無論是產生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以及雜訊、振動、電磁波輻射等都需要獲得排汙許可證並繳納排汙費。建設專案投入生產或者使用之前，其環境污染防治設施必須經過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驗收，達不到國家有關建設專案環境保護管理規定要求的建設項目，不得投入生產或者使用。

本公司中國境內子公司生產和經營需要符合環保、衛生以及安全等方面之法律法規。昆山聯德主係生從事各式精密金屬沖壓件之製造，其生產均依照當地法規辦理，尚無違反污染防治之相關規定，在環境保護方面，亦沒有違法而受環境行政處罰的情況。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位於中國大陸，於成立時即受中國大陸外匯、法令及租稅之管轄，為因應在中國大陸地區之營運風險，本公司將由內部財務部門及管理部門等同仁密切注意中國大陸境內相關法規之變動情形及政經環境情況。如有上述風險事項發生，適時向律師及會計師等專業顧問諮詢，共同研擬解決方式，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損失。

3、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及《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補充規定》的相關規定，當事人可以在滿足下列條件時，向中國境內法院申請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對中國境內子公司作出之民事確定判決。根據前述法令規定，在符合法定程序及時限要求情況下，中國法院經審查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時，裁定認可該判決的效力：(1)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的效力未確定；(2)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是在被告缺席又未經合法傳喚或者在被告無訴訟行為能力又未得到適當代理的情況下作出；(3)該民事案件係中國法院專屬管轄；(4)案件雙方當事人訂有仲裁協議；(5)該民事案件係中國法院已作出判決，或者外國、中國境外地區法院作出判決或中國境外仲裁機構作出仲裁裁決已為中國法院所承認；以及(6)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具有違反中國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損害社會公共利益的情形。被認可的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需要執行的，則應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規定的程序辦理。因此，臺灣地區有關法院之民事判決只有在滿足法令規定所述前提條件下方可被中國境內有關法院承認和執行。

惟由於中國大陸法院目前仍然有條件地認可台灣法院作出的民商事判決，且台灣法院之訴訟文書在中國大陸的送達、申請認可和執行於時間和效力上尚存在不確定性，因此，對於台灣法院作出的民事確定判決之效力，在中國大陸仍然存在不被認可和無法得到執行的風險。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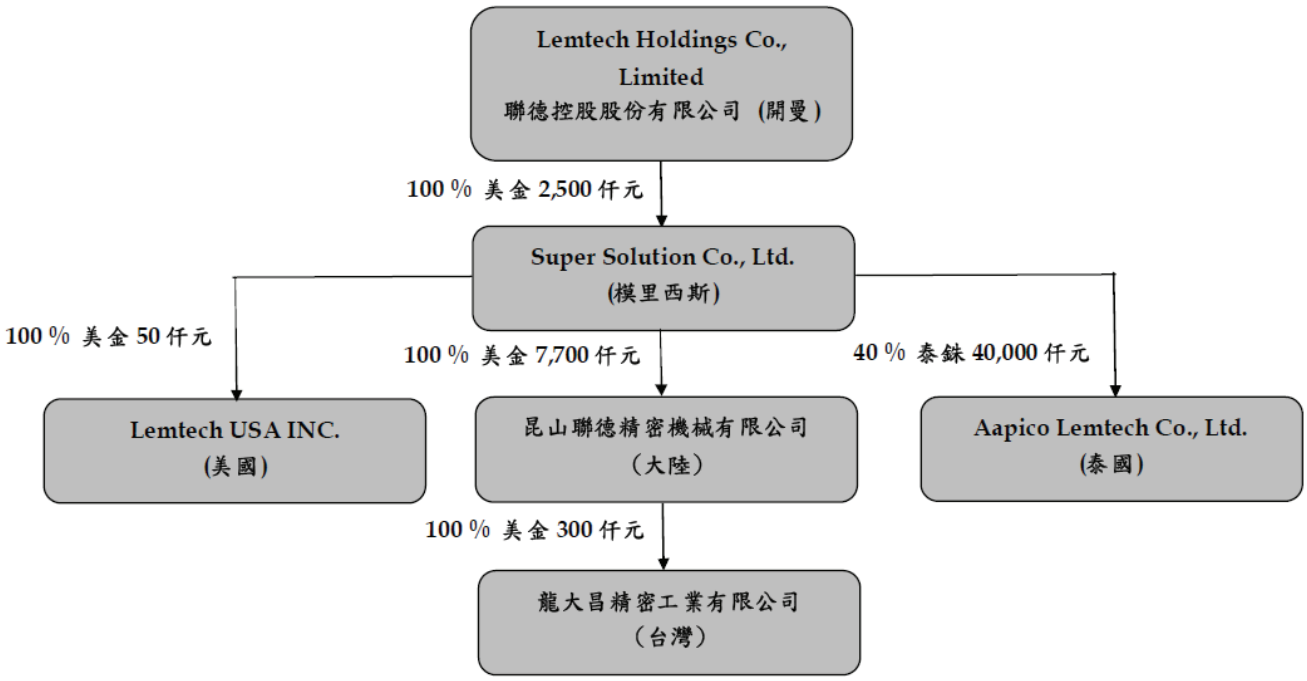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Super Solution Co., Ltd	2003.01	3rd floor, Raffles Tower, 19 Cybercity, Ebè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 2,500	一般投資業務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2003.03	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巍塔路 128 號	USD 7,700	生產、設計各類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010.05	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 1 號 E032 棟	TWD 9,524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Lemtech USA INC	2013.06	185 ESTANCIA DR SUITE 117 SAN JOSE CA 95134	USD 50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uper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葉　航	—	—
	董事	曾金成	—	—
	董事	徐啟峰	—	—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葉　航	—	—
	董事	曾金成	—	—
	董事	徐啟峰	—	—
	董事	談　勇	—	—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徐啟峰	—	—
Lemtech USA INC	董事	徐啟峰	—	—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Super Solution	112,397	1,078,551	38,218	1,040,333	9,129	(13,350)	149,275	59.08
昆山聯德	243,565	1,821,617	823,035	998,582	1,669,949	148,487	157,865	(註)
龍大昌精密	9,524	306,208	208,214	97,994	432,553	64,617	54,495	(註)
Lemtech USA INC	1,502	1,223	0	1,223	2,731	(264)	(268)	(0.01)

註：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115頁至第176頁。

(七)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揭露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 辦理情形
1. 承諾該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該公司不得放棄對Super Solution Co.,Ltd.(以下簡稱Super Solution)未來各年度之增資；Super Solution 不得放棄對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聯德及昆山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昆山聯德不得放棄對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末來若該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本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本中心備查。	已執行完成
2.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昆山聯德每年應由專人確實執行內部稽核。	已執行完成
3. 承諾公司章程所訂董事之選舉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其股東會之召集程序除應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辦理外，並應於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聯德控股已出具承諾書，未來若遇董事之選舉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其股東會之召集程序除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辦理外，並於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4. 承諾於上櫃掛牌前依照我國證券交易法規範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已執行完成
5. 承諾於民國 100 年年底以前於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台灣)完成研發中心之設置。	已執行完成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內容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重要決議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i）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ii）變更章程 （iii）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iv）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v）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vi）有價證券之私募	依公司章程第 2 條規定,「特別決議」指股東會中,不論親自出席或出具委託書,經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開會通知中記明該提案擬以特別決議通過)；在本章程僅要求以普通決議通過之事項,以特別決議通過應認為有效。 依公司章程第 39 條規定,本公司下列事項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決議之: (a)締結、變更、終止關於出租其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b)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c)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之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d)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e)公司為分割或解散； (f)有價證券之私募； (g)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義務； (h)變更本公司名稱； (i)變更或修改本公司組織備忘錄或本章程； (j)依開曼法令及上市規範所允許之方式減少資本額及資本贖回準備金；及 (k)依開曼法令規定，指派檢查人檢查公司事務。 依公司章程第 41 條規定，本公司之新設合併/	本項差異主要是因為遵循開曼公司法有關「特別決議」及「合併特別決議」之相關規定。	開曼公司之章程必須遵守開曼公司法之規範，兩者若有抵觸則以公司法之規定為優先。 依開曼公司法規定應經「特別決議」之事項，必須由股東分別依章程以「特別決議」為之。依外國發行人來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問答集(99.5.24版)第 24 題之說明(7)，涉及股東重大權益議案之出席及表決權成數部分，得以「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俾同時符合開曼法令及我國公司法對公開發行公司表決成數之要求，因此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應無不利之影響。 依開曼公司法規定應經「合併特別決議」之事項，必須由股東分別依章程以「合併特別決議」為之。開曼公司法關於合併決議之規範，其表決權數並未低於我國公司法以及「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要求之規定，因此應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內容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吸收合併之計畫(a)應經已發行股份總數 75%以上且人數過半數股東之同意通過之及；(b)如股東於合併公司或存續公司配發有相同權利及經濟價值之已發行股份時，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同意。且不論股東就其所有股份是否享有表決權，於此議案均得參與表決(「合併特別決議」)。		
2.監察人之設置 （i）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ii）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iii）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iv）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v）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vi）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 （vii）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	公司章程並未設置監察人。依公司章程第 69 條，申請公司得設置審計委員會。	開曼公司法並無「監察人」之概念，亦未強制規定公司須設置監察人。	查監察人制度之設置因各國法制要求而異，開曼公司法無「監察人」之概念，亦未強制規定開曼公司須設置監察人。核「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亦不強制申請公司應擇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公司章程並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關於監察人之相關規定。又開曼法令已允許股東有權在一定條件下，要求查閱公司之財務報告、股東會決議、相關簿冊等，董事亦得隨時發動檢查權，且申請公司章程已納入該等規定（例如：公司章程第 99 條和第 100 條等），且公司章程已納入須設置獨立董事。因此，申請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應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不利之影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內容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 （viii）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ix）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			響。
3.委託書之行使及徵求 「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規定對於委託代理人出席主要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5條、第6條、第6條之1、第7條、第8條第4項、第10條…等之規定訂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相關規範。	依章程第57條規定，使用及徵求委託書，應遵照開曼法令、中華民國法令及上市規範為之，特別是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	本項差異主要是因於章程中訂定適用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概括條款，而非逐條規定。	依外國發行人來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問答集(99.5.24版)第24題之說明（6），可允許外國發行人於章程中訂定適用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概括條款。本項「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規定主要是要求發行公司及其股東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有關委託書行使及徵求之規定，公司章程第57條股東已規定，使用及徵求委託書，應遵照開曼法令、中華民國法令及上市規範為之，特別是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應無實質之影響。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2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謝　明　忠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8　日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78,673	18	$ 213,994	13	$ 187,436	1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七）	155,564	7	184,113	1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116	-	66	-	1,15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及二七）	678,025	31	536,586	34	466,956	4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24,588	1	5,566	-	3,251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2,953	-	-	-	-	-
130X	存貨（附註九）	212,191	10	152,378	10	151,217	1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3,657	1	28,779	2	20,81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	-	17,205	1	88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75,767	68	1,138,687	72	831,709	73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七）	3,443	-	32,620	2	4,80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及二七）	18,073	1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569,940	27	361,709	23	266,048	23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二）	5,413	-	3,553	-	1,9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5,375	-	3,630	-	2,372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57,047	3	26,304	2	8,0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5,615	-	7,023	-	5,475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	16,883	1	16,354	1	17,24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81,789	32	451,193	28	305,921	27
1XXX	資產總計	$2,157,556	100	$1,589,880	100	$1,137,63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328,148	15	$ 72,640	5	$ 90,845	8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124,431	6	117,511	7	95,802	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548,325	26	295,182	19	232,801	2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2,983	3	52,179	3	23,616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0,568	1	12,086	1	9,936	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七）	22,069	1	5,478	-	6,08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5,180	-	8,663	-	1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11,704	52	563,739	35	459,190	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7,489	1	8,683	1	6,86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378	-	6,990	-	4,80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4,867	1	15,673	1	11,672	1
2XXX	負債總計	1,136,571	53	579,412	36	470,862	4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328,000	15	328,000	21	278,000	25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70,912	17	370,912	23	205,912	18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096	1	14,546	1	42,84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78,790	13	317,106	20	140,015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8,886	14	331,652	21	182,856	1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187	1	(20,096)	(1)	-	-
3XXX	權益總計	1,020,985	47	1,010,468	64	666,768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2,157,556	100	$1,589,880	100	$1,137,6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葉　航　　會計主管：胡雪松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	101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七）				
4110	銷貨收入	$ 2,114,975	100	$ 1,934,627	100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84)	-	(1,91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114,891	100	1,932,7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七）	(1,643,440)	(78)	(1,459,388)	(75)
5900	營業毛利	471,451	22	473,326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9,607)	(2)	(30,264)	(2)
6200	管理費用	(193,259)	(9)	(153,34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916)	(3)	(39,88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9,782)	(14)	(223,485)	(12)
6900	營業淨利	171,669	8	249,841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9,764	1	15,2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23)	(1)	(14,621)	(1)
7050	財務成本	(3,781)	-	(3,2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23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17)	-	(2,58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金　額	102年度 %	101年度 金　額	101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169,052	8	$ 247,259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37,818)	(2)	(42,863)	(2)
8200	本期淨利	131,234	6	204,396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283	2	(20,09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43,283	2	(20,09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4,517	8	$ 184,300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1,234	6	$ 204,396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4,517	8	$ 184,300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4.00		$ 7.24	
9810	稀　　釋	$ 3.99		$ 7.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葉　航　會計主管：胡雪松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8,000	$ 205,912	$ 42,841	$ 140,015	$ -	$ 666,768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28,295)	28,295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55,600)	-	(55,600)
D1	101 年度淨利	-	-	-	204,396	-	204,396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096)	(20,096)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04,396	(20,096)	184,300
E1	現金增資	50,000	165,000	-	-	-	215,000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8,000	370,912	14,546	317,106	(20,096)	1,010,468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5,550	(5,550)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164,000)	-	(164,000)
D1	102 年度淨利	-	-	-	131,234	-	131,234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283	43,28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1,234	43,283	174,517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8,000	$ 370,912	$ 20,096	$ 278,790	$ 23,187	$ 1,020,9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葉　航　　會計主管：胡雪松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69,052	$ 247,25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1,013	52,840
A20200	攤銷費用	1,130	894
A2030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3,721)	6,508
A20900	財務成本	3,781	3,258
A21200	利息收入	(5,747)	(2,3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523)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086	9,03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9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6,927	(5,966)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73	36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0)	1,08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37,718)	(75,97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9,022)	(1,223)
A31200	存貨增加	(149,098)	(67,645)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122	(7,96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6,920	21,70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53,143	62,3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6,609	10,916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6,591	(6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483)	8,5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0,385	268,0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44)	(3,3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516)	(39,9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325	224,7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11,77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45,68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45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9,190)	($ 107,1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5	2,26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54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08	-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2,873)	(2,53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6,32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7,205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747	1,25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010)	(335,8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1,471	(18,20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183
C04600	現金增資	-	215,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4,000)	(55,6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471	143,37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893	(5,73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64,679	26,55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3,994	187,4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8,673	$ 213,9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葉　航　　會計主管：胡雪松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 98 年 9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 Super Solution Co., Ltd.（以下簡稱為 Super Solution）之控股公司，並以 24.99：1 之換股比例取得 Super Solution 之股份。Super Solution 及其子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4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898 人及 783 人。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

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7.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

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IAS 39或IFRS 9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適用IFRS 13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8. 2011-2013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1-2013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修正IFRS 3、IFRS 13及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IFRS 3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IAS 39或IFRS 9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IAS 40及IFRS 3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102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IFRSs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IFRSs日為101年1月1日。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五。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IFRSs之規定，以及對部分IFRSs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五），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IFRSs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聯德控股公司	Super Solu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98年11月23日以換股方式取得所有股權。
Super Solution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昆山聯德公司）	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100	100	100	99年3月17日吸收合併昆山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之核准文件。
昆山聯德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龍大昌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100	99年5月10日設立。
Super Solution	Lemtech USA Inc.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100	-	-	102年5月31日設立

備　　註：

(1) Lemtech USA Inc.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2) Super Solution 於 102 年第 2 季於美國籌設 Lemtech USA Inc.,，為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並於 102 年 7 月匯出投資款 1,502 仟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取　　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與逾期帳齡。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台灣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可收回之現金流量間的差額，提列應有之備抵呆帳。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678,025仟元、536,586仟元及466,956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4,500仟元、4,252仟元及1,418仟元後之淨額）。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生重大變動。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212,191仟元、152,378仟元及151,217仟元。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附註四(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80	$ 229	$ 27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4,408	199,262	187,164
在途存款	73,785	-	-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14,503	-
	$ 378,673	$ 213,994	$ 187,436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活期存款	0%~0.39%	0%~0.39%	0%~0.50%
定期存款	-	0.88%~0.95%	-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5,564	$ 184,113	$ -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定款	3,443	32,620	4,807
	$ 159,007	$ 216,733	$ 4,807

(一)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50%~3.75%、3.05%~3.75%及3.05%~4.4%。

(二) 質押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八。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16	$ 66	$ 1,150
減：備抵呆帳	-	-	-
	$ 116	$ 66	$ 1,150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682,525	$ 540,838	$ 468,374
減：備抵呆帳	(4,500)	(4,252)	(1,418)
	$ 678,025	$ 536,586	$ 466,956
其他應收帳款			
應收利息	$ 1,157	$ 1,157	$ 65
其　　他	23,431	4,409	3,186
	$ 24,588	$ 5,566	$ 3,251
長期應收款項			
催 收 款	$ -	$ 3,601	$ 3,933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	(3,601)	(3,933)
	$ -	$ -	$ -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

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係全數轉列催收款，置於非流動資產，並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365天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以下	$ 44,219	$ 39,297	$ 28,66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102及101年度均無個別評估減損之備抵呆帳，群組評估減損損失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4,252	$ 1,418
減：本期轉列催收款	-	(3,629)
加：本期催收款轉回	3,746	-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3,721)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6,508
外幣換算差額	223	(45)
期末餘額	$ 4,500	$ 4,252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3,601	$ 3,93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期自催收款轉回	(3,746)	-
本期轉列催收款	-	3,629
本期實際沖銷	-	(3,842)
外幣換算差額	145	(119)
期末餘額	$ -	$ 3,601

截至102及101年度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無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集團客戶，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11.26%、17.87%及16.27%。

除上述之外，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九、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 41,846	$ 28,993	$ 23,938
在製品	70,948	50,028	49,642
原物料	99,397	73,357	77,637
	$ 212,191	$ 152,378	$ 151,217

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5,945仟元、15,058仟元及10,412仟元。

102及101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643,440仟元及1,459,388仟元。

102年度無存貨跌價損失。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978仟元。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預期無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Aapico Lemtech	$ 18,073	$ -	$ -

合併公司於102年2月1日與泰國上市公司Aapico Hitech Plc. (AH:TB)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資方式，於102年3月1日共同設立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apico Lemtech公司），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Aapico Lemtech	40%	-	-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 59,114
總負債	$ 13,932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 52,614
本年度淨利	$ 8,80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8,808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2,635	$ 266,951	$ 17,468	$ 12,504	$ -	$ 234,195	$ 94,974	$ 628,727
本期增添	-	86,355	6,555	14,185	17,805	7,680	54,190	186,770
本期處分	-	(11,210)	(1,322)	(891)	-	(11,339)	-	(24,762)
重分類	134,103	12,628	-	439	-	88,398	(151,535)	84,033
外幣兌換差額	1,160	16,336	1,026	839	393	14,106	4,875	38,735
期末餘額	137,898	371,060	23,727	27,076	18,198	333,040	2,504	913,503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388	119,386	7,000	6,644	-	133,600	-	267,018
折舊費用	2,254	32,938	3,526	2,633	4,629	25,033	-	71,013
本期處分	-	(7,763)	(1,323)	(888)	-	(237)	-	(10,211)
外幣兌換差額	24	7,051	422	385	75	7,786	-	15,743
期末餘額	2,666	151,612	9,625	8,774	4,704	166,182	-	343,563
淨額								
期初餘額	$ 2,247	$ 147,565	$ 10,468	$ 5,860	$ -	$ 100,595	$ 94,974	$ 361,709
期末餘額	$ 135,232	$ 219,448	$ 14,102	$ 18,302	$ 13,494	$ 166,858	$ 2,504	$ 569,940

	101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2,635	$ 246,490	$ 12,864	$ 10,837	$ 12,681	$ 186,717	$ 30,073	$ 502,297
本期增添	-	28,903	5,859	3,150	-	2,403	66,292	106,607
本期處分	-	(861)	(836)	(1,158)	(12,293)	(10,757)	-	(25,905)
重分類	-	39	-	-	-	61,838	(39)	61,838
外幣兌換差額	-	(7,620)	(419)	(325)	(388)	(6,006)	(1,352)	(6,110)
期末餘額	2,635	266,951	17,468	12,504	-	234,195	94,974	628,72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90	93,820	5,311	5,707	12,565	118,656	-	236,249
折舊費用	198	28,904	2,692	2,257	113	18,676	-	52,840
本期處分	-	(323)	(836)	(1,145)	(12,293)	(9)	-	(14,606)
外幣兌換差額	-	(3,015)	(167)	(175)	(385)	(3,723)	-	(7,465)
期末餘額	388	119,386	7,000	6,644	-	133,600	-	267,018
淨額								
期初餘額	$ 2,445	$ 152,670	$ 7,553	$ 5,130	$ 116	$ 68,061	$ 30,073	$ 266,048
期末餘額	$ 2,247	$ 147,565	$ 10,468	$ 5,860	$ -	$ 100,595	$ 94,974	$ 361,709

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2 至 3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十二、電腦軟體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7,467	$ 5,054
本期取得	2,873	2,539
淨兌換差額	328	(126)
期末餘額	10,668	7,467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3,914)	(3,117)
本期攤銷費用	(1,130)	(894)
淨兌換差額	(211)	97
期末餘額	(5,255)	(3,914)
期末淨額	$ 5,413	$ 3,553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 流 動			
土地使用權	$ 16,883	$ 16,354	$ 17,240

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受讓土地使用權證明。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計提攤銷費用。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0,130	$ 5,724	$ -
其他預付款項	13,527	23,055	20,816
其他金融資產			
限制存款	-	17,205	883
	$ 23,657	$ 45,984	$ 21,699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 57,047	$ 26,304	$ 8,042
存出保證金	5,615	7,023	5,475
	$ 62,662	$ 33,327	$ 13,517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海關保稅區擔保品之銀行存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借款	$ 328,148	$ 72,640	$ 90,845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分別為1.415%-2.54%、1.89%-2.27%及2.26%-2.33%。本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發生	$ 124,431	$ 117,511	$ 95,802
應付帳款			
因營業發生	$ 548,325	$ 295,182	$ 232,801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120天，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 11,647	$ 17,689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456	13,255	9,015
應付福利費用	4,112	4,006	4,262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7,874	12,264	6,460
應付利息	280	43	85
應付佣金	22,415	-	-
其　　他	6,199	4,922	3,794
	$ 72,983	$ 52,179	$ 23,616
其他負債			
應交營業稅	$ 5,128	$ 8,567	$ 76
暫收及代收款	52	96	29
	$ 5,180	$ 8,663	$ 105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5,000	45,000	30,000
額定股本	$ 450,000	$ 450,000	$ 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2,800	32,800	27,800
已發行股本	$ 328,000	$ 328,000	$ 278,000
發行溢價	370,912	370,912	205,912
	$ 698,912	$ 698,912	$ 483,91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開曼群島法令及上櫃規範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5%至10%，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2. 董事酬勞至多以2%為限。
3. 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有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0%至50%，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50%至100%；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修改本條規定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102及101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6,562仟元及10,22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12仟元及2,044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5%及1%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101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100116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令等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102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週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102年5月28日及101年6月29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1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 5,550	($ 28,295)	$ -	$ -
現金股利	164,000	55,600	5	2

本公司分別於102年5月28日及101年6月29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101及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0,220	$ -	$ 5,383	$ -
董監事酬勞	2,044	-	1,077	-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220	$ 2,044	$ 5,383	$ 1,07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0,220	2,044	5,383	1,07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 14,546	$ 14,546	$ 14,546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 14,546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上述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原應於 102 年 1 月 1 日提列入帳，惟基於財務報表一致性之考量，提早於 101 年 1 月 1 日即予揭露此一數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20,096)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3,283	(20,096)
期末餘額	$ 23,187	($ 20,096)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013	$ 52,840
電腦軟體成本	1,130	894
合　　計	$ 72,143	$ 53,734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581	$ 45,966
營業費用	8,432	6,874
	$ 71,013	$ 52,84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6	$ 826
營業費用	1,014	68
	$ 1,130	$ 894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　　資	$275,083	$213,70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6,446	13,561
其他員工福利	40,622	37,47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332,151	$264,736
依功能別彙總	$188,208	$156,386
營業成本	143,943	108,350
營業費用	$332,151	$264,736

(三)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102年度	101年度
研究及發展費用	$ 56,916	$ 39,880

(四)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5,747	$ 2,350
政府補助	3,740	12,651
其　　他	277	296
	$ 9,764	$ 15,297

(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兌換利益	$ 21,438	$ 1,884
兌換損失	(24,535)	(6,69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328)	(9,32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42	295
呆帳回升利益	3,721	-
其　　他	(661)	(784)
	($ 12,123)	($ 14,621)

(六)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781)	($ 3,258)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2,190	$ 44,5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30	1,3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75)	(3,719)
	31,045	42,14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6,773	7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818	$ 42,863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9,052	$247,25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8,699	$ 44,86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4	3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30	1,3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2,375)	(3,7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818	$ 42,863

合併公司適用台灣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 17%；合併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於 99 年 12 月 13 日及 102 年 9 月 25 日取得大陸當地政府之高新企業證明，於 100 至 101 年度及 102 至 104 年度間可享優惠稅率 15%。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無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無

(四)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 2,953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10,568	12,086	9,936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283	$ -	$ 121	$ 2,404
備抵呆帳	1,178	(524)	21	675
未實現損益	169	2,100	27	2,296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 3,630	$ 1,576	$ 169	$ 5,375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5,127	$ 8,174	$ 372	$ 13,673
未實現損益	-	175	-	175
其　他	3,556	-	85	3,641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 8,683	$ 8,349	$ 457	$ 17,489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569	$ 752	($ 38)	$ 2,283
備抵呆帳	803	432	(57)	1,178
未實現損益	-	169	-	169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 2,372	$ 1,353	($ 95)	$ 3,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3,188	$ 2,071	($ 132)	$ 5,127
其　他	3,677	-	(121)	3,556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 6,865	$ 2,071	($ 253)	$ 8,683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無。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子公司（龍大昌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計算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4.00	$ 7.24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3.99	$ 7.20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31,234	$204,396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31,234	204,396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131,234	$204,39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800	28,2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27	1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927	28,385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取得保險、研發及專利等補助 3,740 仟元及 1,233 仟元。102 及 101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 3,740 仟元及 1,233 仟元。

合併公司另於 101 年 5 月取得當地政府獎勵上市櫃補助 11,418 仟元。101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 11,418 仟元。

二三、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固定資產增加	$301,546	$186,707
存貨模具重分類	(88,398)	(61,838)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增加（減少）	6,042	(17,689)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219,190	$107,180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6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內	$ 18,214	$ 16,314	$ 9,23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873	32,728	4,584
超過5年	3,573	1,504	-
	$ 59,660	$ 50,546	$ 13,822

合併公司之廠房及設備租賃合約無或有租金給付條款，亦無轉租之情事，102 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最低租金給付為 16,314 仟元及 9,238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240,409	$ 990,150	$ 664,483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73,887	537,512	443,06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定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進行管理，其目的是在最大限度內減少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及台灣，暴露在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合併公司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確保其風險最小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產生之預期具匯率波動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　產			
美　金	$ 443,430	$ 361,091	$ 274,508
日　幣	31,063	37,014	33,023
負　債			
美　金	478,958	189,390	69,751
日　幣	9,709	12,277	13,756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外匯暴險為美金及日幣，以美金及日幣對人民幣升值 1%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及日幣兌人民幣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年度稅後淨利之金額。

	美金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減少)	($ 302)	$ 1,459

	日幣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	$ 182	$ 210

稅後淨利之增減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日幣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與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均定期重新議約。合併公司因持有機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92,655	$ 447,703	$ 192,854
－金融負債	268,538	72,640	90,845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利率暴險為銀行存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借款，以利率上升／下降0.5%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計息項目並於期末受利率波動0.5%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基準利率上升0.5%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本期稅後淨利之金額。

	利率上升之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	$ 527	$ 1,594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責任而導致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由於所處產業的性質，合併公司並無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制定政策，向客戶取得適當的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客戶進行評等，以確保銷售服務不會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

合併公司的主要類別的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的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設立於中國之外資企業，該信用風險管控及減損情形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的銀行存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主要存放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並不顯著。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參閱下列說明。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銀行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28,148	$ 72,640	$ 90,845
－未動用金額	216,856	227,288	1,391,254
	$ 545,004	$ 299,928	$ 1,482,099
尚未動用之有擔保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 -
－未動用金額	12,691	12,023	12,402
	$ 12,691	$ 12,023	$ 12,402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589	$ 16,10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3,486	$ -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20,001	$ -

對關係人之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四)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54)	$ -	$ -

10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8,894	$ -	$ -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102年3月參與聯屬公司Aapico Lemtech公司之合資案並新增投資金額16,452仟元，持股比例40%，因對其不具控制力，故不納入本合併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註十。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保證金帳戶	$ -	$ 8,284	$ 883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定存單	-	8,921	-
長期預付租賃款－土地使用權	16,883	16,354	17,240
	$ 16,883	$ 33,559	$ 18,123

提供質押以作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保之定存單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合併公司不得將質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逕行解約。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2月9日決議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係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海外購料。該發行案已於103年1月17日獲得金管會證期局同意生效。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龍大昌公司於 102 年 8 月收到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洋公司）向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提出對龍大昌公司提出請求給付承攬報酬、代墊費用等之民事訴訟，德洋公司主張自 100 年 7 月起陸續接受龍大昌委託進行模具開發及生產交貨，而龍大昌公司迄今仍積欠部分款項未付，要求龍大昌公司依約給付積欠款項 4,093 仟元。此訴訟案件已於 103 年 3 月 21 日經台灣新北地方法院判決被告龍大昌公司勝訴，原告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均遭駁回，訴訟費用並由原告承擔。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786	29.991	$443,430	$ 12,328	29.29	$361,091
人民幣	108,548	4.919	533,949	94,160	4.66	438,784
日圓	109,310	0.2842	31,063	108,734	0.3404	37,014
歐元	20	41.090	814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970	29.991	478,958	6,466	29.29	189,390
人民幣	118,030	4.919	580,588	65,302	4.66	304,310
日圓	34,166	0.2842	9,709	36,067	0.3404	12,277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063	30.275	$274,508
人民幣	62,556	4.807	300,707
日圓	84,498	0.391	33,02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03	30.275	69,751
人民幣	52,793	4.807	253,775
日圓	35,199	0.391	13,756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研發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　　他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一)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2年度				
	台灣研發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　　他	內部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32,091	$1,673,711	$ 9,089	$ -	$2,114,891
部門間收入	462	998	-	(1,460)	-
利息收入	91	3,328	4,359	(2,031)	5,747
收入合計	$ 432,644	$1,678,037	$ 13,448	($ 3,491)	2,120,638
公司一般收入					4,017
					$2,124,655
財務成本	$ 10	$ 1,820	$ 2,464	($ 513)	$ 3,781
折舊與攤銷	660	71,483	-	-	72,143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54,495	310,395	(361,367)	3,52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619	25,199	-	-	37,818
部門（損）益	54,495	157,865	283,765	(364,891)	131,234
部門資產	$ 306,311	$1,821,617	$2,318,580	($2,288,952)	$2,157,556
部門負債	$ 208,317	$ 823,035	$ 250,782	($ 145,563)	$1,136,571

	101年度				
	台灣研發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　　他	內部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6,139	$1,749,688	$ 6,887	$ -	$1,932,714
部門間收入	710	3,347	253	(4,310)	-
利息收入	67	2,169	1,665	(1,551)	2,350
收入合計	$ 176,916	$1,755,204	$ 8,805	($ 5,861)	1,935,064
公司一般收入					12,947
					$1,948,011
財務成本	$ -	$ 3,480	$ 1,329	($ 1,551)	$ 3,258
折舊與攤銷	1,252	52,482	-	-	53,734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13,668	472,914	(486,582)	-
所得稅費用（利益）	4,614	38,249	-	-	42,863
部門（損）益	13,666	240,113	437,197	(486,580)	204,396
部門資產	$ 85,850	$1,370,430	$1,956,625	($1,823,025)	$1,589,880
部門負債	$ 42,352	$ 573,499	$ 91,901	($ 128,340)	$ 579,412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電子類	$ 900,626	$ 1,189,396
汽車類	577,352	356,772
建築類	120,377	132,023
模具及其他	516,536	254,523
	$ 2,114,891	$ 1,932,714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年	101年	101年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台灣	$ 167,653	$ 188,346	$ 6,811	$ 7,535	$ 6,924
中國	1,170,177	1,257,540	648,087	407,408	291,818
日本	512,623	475,426	-	-	-
美洲	-	7,910	-	-	-
歐洲	264,438	3,492	-	-	-
	$ 2,114,891	$ 1,932,714	$ 654,898	$ 414,943	$ 298,74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2 及 101 年度收入金額 2,114,891 仟元及 1,932,714 仟元中，來自單一集團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客戶 F（註）	$ 512,623	$ 475,426
客戶 M（註）	264,438	-
	$ 777,061	$ 475,426

註：係來自電子類收入。

三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243	($ 4,807)	$187,436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72	(2,372)	-	5.(3)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932	116	266,048	5.(1)
預付設備款	8,042	(8,042)	-	5.(6)
預付款項－長期	-	8,042	8,042	5.(6)
無形資產	19,177	(17,240)	1,937	5.(2)
預付租賃款	-	17,240	17,240	5.(2)
遞延費用	116	(116)	-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372	2,372	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4,807	4,807	5.(7)
負債				
應付費用	21,743	(21,743)	-	5.(4)
其他應付款	1,873	21,743	23,616	5.(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9,936	9,936	5.(5)
應付所得稅	9,936	(9,936)	-	5.(5)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546	($ 14,546)	$ -	4.(2)
保留盈餘	140,015	-	140,015	4.(2)
特別盈餘公積	28,295	14,546	42,841	4.(2)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0,727	($216,733)	$213,994	5.(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16,733	216,733	5.(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30	(3,630)	-	5.(3)
預付設備款	26,304	(26,304)	-	5.(6)
預付款項－長期	-	26,304	26,304	5.(6)
無形資產	19,907	(16,354)	3,553	5.(2)
預付租賃款	-	16,354	16,354	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630	3,630	5.(3)
負債				
應付費用	33,503	(33,503)	-	5.(4)
其他應付款	18,676	33,503	52,179	5.(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12,086	12,086	5.(5)
應付所得稅	12,086	(12,086)	-	5.(5)
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50)	(14,546)	(20,096)	4.(2)
累積盈餘	317,106	-	317,106	4.(2)
特別盈餘公積	-	14,546	14,546	4.(2)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20,096)	($ 20,096)	4.(2)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

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產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116仟元。

(2) 土地使用權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IFRSs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16,354仟元及17,240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3,630仟元2,372仟元。

(4) 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轉換至IFRSs後，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應付費用金額應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應付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33,503仟元及21,743仟元。

(5) 應付所得稅之重分類

轉換至IFRSs後，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應付所得稅金額應重分類為當期所得稅負債。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應付所得稅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分別為12,086仟元及9,936仟元。

(6)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IFRSs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長期之金額分別為 26,304仟元及8,042仟元。

(7) 定期存款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定期存款通常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

轉換至IFRSs後，3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通常依持有目的視為投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應將依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或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3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84,113仟元及32,620仟元與0仟元及4,807仟元。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1) 定期存款

如上述6.(7)所述，合併公司之定期存款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重大差異。因此，合併公司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定期存款分別為216,733仟元及4,807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IFRSs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利息及股利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 1,258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聯德控股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75,000	$ 73,785 (CNY 15,000)	$ 73,785	2.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408,394	$ 408,394	
0	〃	Super Solution Co., Ltd.	〃	是	30,000	29,805 (USD 1,000)	14,903	1.8	〃	-	〃	-	-	-	408,394	408,394	
1	Super Solution Co., Ltd.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	是	55,913	55,913	55,913	-	〃	-	〃	-	-	-	104,681	209,363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三：(1) 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聯德控股公司依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辦理：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1.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系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3. 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資金貸與時，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 102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20%＝204,197（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10%＝102,099（仟元）；另對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40%=408,394（仟元）。

(3) Super Solution Co., Ltd.另訂有相關規定。Super Solution 公司 102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046,813（仟元）×20%＝209,363（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1,046,813（仟元）×10%＝104,681（仟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聯德控股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2	$ 408,394	$ 315,000	$ 283,148	$ 110,279	$ -	27.73	$ 510,493	是	否	是
0	聯德控股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	408,394	75,000	30,000	-	-	2.94	510,493	是	否	否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 背書保證限額係聯德控股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八條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聯德控股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若背書保證對象為聯德控股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 102 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50%＝510,493（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20%＝204,197（仟元）；另對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020,985（仟元）×40%=408,394（仟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昆山張浦鎮廠辦	100.9.15	$ 88,447 (人民幣 18,980 仟元)	$ 88,447 (人民幣 18,980 仟元)	江蘇永泰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營業使用	無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仟元）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百分比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er Solution Co., Ltd.	1	其他應收（付）款	$ 14,903	一般交易條件	-
1	Super Solution Co., Ltd.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付）款	55,913	一般交易條件	3%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付）款	73,785	一般交易條件	3%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	利息收支	1,823	一般交易條件	-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er Solution Co., Ltd.	1	利息收支	207	一般交易條件	-
2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台灣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	銷（進）貨	987	一般交易條件	-
3	台灣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2	銷（進）貨	462	一般交易條件	-
4	Lemtech USA Inc.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2,708	一般交易條件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視實際營運需求議定。

註五：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六：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具控制能力										
本公司	Super Solution Co., Ltd.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12,397	$ 112,397	2,500,000	100	$ 1,046,813	$ 149,275	$ 149,275	子公司
Super Solution Co., Ltd.	Lemtech USA Inc.	美國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1,502	-	-	100	1,231	(268)	(268)	孫公司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臺灣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9,524	9,524	-	100	97,994	54,495	54,495	曾孫公司
	具重大影響力										
Super Solution Co., Ltd.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泰國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配件之研發、生產、製造及組裝	16,452	-	160,000	40	18,073	8,808	3,523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聯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 243,565 (USD 7,700)	由 Super Solution 投資持股 100%股權	$ 43,268 (USD 1,500)	$ -	$ -	$ 43,268 (USD 1,500)	$ 157,865	100	$ 157,865 （註）	$ 998,582	$ 34,069 (USD 1,150)

註：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不適用	不適用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公司名稱：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啟峰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 1 號 E032 棟

網址：http://www.ky-lemtech.com

電話：(02) 8684-1618